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法律文化论丛. 第5辑 / 沈阳师范大学主办. —北京: 知识产权出版社, 2016. 3

ISBN 978-7-5130-4089-1

I. ①法… II. ①沈… III. ①法律—文化—文集 IV. ①D909-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048880 号

责任编辑: 齐梓伊

封面设计: 乔智炜

责任出版: 卢运霞

法律文化论丛 (第5辑)

主办: 沈阳师范大学

主编: 霍存福

出版发行: **知识产权出版社** 有限责任公司

网 址: <http://www.ipph.cn>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外太平庄 55 号

邮 编: 100081

责编电话: 010-82000860 转 8176

责编邮箱: qiziyi2004@qq.com

发行电话: 010-82000860 转 8101/8102

发行传真: 010-82000893/82005070/82000270

印 刷: 北京嘉恒彩色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 各大网上书店、新华书店及相关专业书店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14

版 次: 2016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295 千字

定 价: 38.00 元

ISBN 978-7-5130-4089-1

出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法律文化论丛》编委会

主 任 郝德永

副主任 霍存福 单晓华

委 员 (按拼音顺序排列)

包玉秋 陈凤贵 崔 红 郭洪渊

贾海洋 李凤梅 邵永运 宋智慧

孙书光 田鹏辉 吴 钧 杨利雅

杨玉凯 姚建宗 张乃翼

《法律文化论丛》编辑部

主 编 霍存福

编 辑 (按拼音顺序排列)

冯学伟 金 星 任 懿 佟金玲

武航宇 夏婷婷 张田田

目 录

语言与文化

中西法谚的跨文化比较 霍存福/ 1

经济法文化

唐代钱货法制史料疏正 陈 玺/ 43

刑法文化

从衙蠹“吓诈致毙人命”罪看清代严胥吏思想 章 燕/ 64

司法文化

秦汉法律简牍中的“鞫”研究 于洪涛/ 78

清代人犯递解中的空间难题 李 明/ 93

阳奉与阴违:清代地方官审转制度下的规避策略 姜 翰/ 101

末世刑章细羽毛:吉同钧“朝审失出”事考

——从陕派律学家事迹看晚清司法(一) 张田田/ 115

品读堂

现代法律意识的形成机制

——评泰勒《人们为什么遵守法律》 金 星/ 121

法贵为平,官贵为清

——评李甲孚《古代法官录》 夏婷婷/ 128

在法律传统的回归中开新

——评《中国传统法律文化研究》丛书 韩 伟 沈玮玮/ 160

学术通信

霍存福就《权力场》致编辑刘杨同志 / 167

学林数往

戏作打油诗谢赠同仁师友 钱大群/ 170

高平碑刻法律资料考释

高平寨上村施井与诉讼碑刻考释 杨 波 孟 伟 / 186

书契积腋

郑氏文书 冯学伟收集、整理 / 195

译林

对伯希和在敦煌发现的唐《职员令》的

再思考 [日]仁井田陞著 郑奉日译 / 207

《法律文化论丛》稿约 / 216

法律文化研究重镇巡礼 / 217

封面图片

宋代版画

· 语言与文化 ·

中西法谚的跨文化比较

霍存福*

摘要: 谚语是用简洁、寓意深刻的语句,以生动的言辞提出忠告,发表评论和教诲人生。中西谚语皆具有日常性、口语性的特征。有关犯罪与刑罚的谚语,在中西谚语中所占比例都很大。其反映的事类之多、区分之细,反映了人们对刑事法持久不减的深刻印象和对罪与罚的触及骨髓的深刻记忆。与刑事法谚的大量存在相比,英语法谚中有关民事法律的法谚内容非常少,而且其主要存在形式,是作为比喻用以说明其他生活道理的。汉语和英语具有不同的文化背景,其谚语有不同来源。一种语言中谚语是一个内部自洽的系统,无论英谚还是汉谚,都是其文化的产物和表现。

关键词: 英谚;汉谚;文化;比较

目 次

一、中西法谚的数量分布比较

(一) 刑事法谚

1. 法谚中的犯罪
2. 法谚中的刑罚

(二) 民事法谚

1. 讲述民事法律规则
2. 讲述民事活动
3. 用比喻的方式来描述民事法律问题

二、中西法谚的特征比较

(一) 差异性

1. 不同文化传统的影响
2. 体现人性论与文化面貌的差异
3. 不同喻体反映对差异法律生活的投影和描摹

(二) 共通性

1. 皆关乎悔过、宽恕、怜悯

*霍存福,沈阳师范大学特聘教授、法律文化研究中心主任。

2. 反映各民族法律生活智慧
3. 皆本着天理人情根基,有相似的追求

笔者曾发表了《法谚:法律生活道理与经验的民间形态——汉语谚语的法文化分析》一文^①,对汉语谚语中的法谚进行了初步的梳理和分析。今再就汉语与英语中的法律谚语^②进行一些跨文化的比较。英语法谚主要来自于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英语系编写的《英语谚语词典》(北京出版社1987年版),同时参考了英国马丁·H.曼瑟主编的《英语谚语典故词典》(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2004年版),英国约翰·辛普森和詹尼弗·斯皮克编写的《牛津英语谚语词典》(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2001年版);汉语谚语以温端政主编的《中国谚语大全》下册(上海辞书出版社2004年版)为主,^③仍参考了温端政主编的《新华谚语词典》(商务印书馆2005年版)。笔者以为,对世界上使用面最广的两大语言的法谚进行比较,是法律文化研究的一项有意义的事情。尤其英、汉法谚之间虽有交流、借用情形,如汉语法谚的“以眼还眼,以牙还牙”,就是从英语的“an eye for an eye; a tooth for a tooth”移植过来的;^④甚至某些汉谚也被介绍到西方,如“气煞不可告状,饿煞不可做贼”(When you are very angry, don't go to law; when you are very hungry, don't make verses)^⑤,但不很普遍,所以比较研究就更显得必要。

曼瑟对谚语的定义是:“谚语是用简洁、寓意深刻的语句,以生动的言词提出忠告,发表评论和教诲人生。”这与我们对谚语的认识是一致的。就这点而言,曼瑟以为“我们在日常生活中常常引用或提及谚语”,强调了谚语的“日常”性,因而虽然他没有提到法谚与法律格言的差异,但可能是将二者区分开了。关于谚语的出处,曼瑟以为,它们或者来源于历史名人,在社会上流传了许多年,被人记录下来;或者来自于对名著(如《圣经》、莎士比亚戏剧等)的引语,或者就是晚近的当代的产物。但谚语之最初见于某书的日期,并不是谚语最早出现的日期,“因为大多数谚语产生于口头语言”,可见,曼瑟强调谚语的口语性。曼瑟认为,谚语在发展中会有变异,但就他提到的变异或变更而言,谚语的基本旨趣并没有改变。曼瑟还指出,一些谚语含义相似,而另

^①霍存福:“法谚:法律生活道理与经验的民间形态——汉语谚语的法文化分析”,载《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2007年第2期,第144~155页。

^②这里所谓英语法谚,指目前英语中所存在的法谚,主要为英国谚语,一小部分来自美国。但另有来源于拉丁语以及后来的法语、意大利语中的法谚,而被吸收到英语之中。如Hunger drives the wolf out of the wood.(饥饿驱使狼走出树林),Little thieves are hanged, but great ones escape.(小偷被吊死了,大盗却逃跑了),来自法国谚语;An empty sack cannot stand upright.(空袋子站不直),来自意大利谚语;等等。本文将其作为同一个语言系统来理解,不作更细区分。另外,某些法谚,汉、英谚语中可能不同时具备,其中的某一语系缺乏相对应的内容,但不排除在谚语之外的其他语汇中存在类似条项,如成语、惯用语等。对这种情况,将在相应处指出。

^③考虑到收词范围上的可比性,词典的收词详尽程度应大体相当。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英语系编写的《英语谚语词典》收词12000条,属大型词典;《中国谚语大全》下册收词13000余条,属于谚语语料,出自古代文献及现当代名家名作,对考察谚语出处有益,本文对二书法谚全部收用。马丁·H.曼瑟主编的《英语谚语典故词典》收英谚1500条,温端政主编的《新华谚语词典》收汉谚5000余条,均属中型词典,本文予以适当参考。

^④程立、程建华编著:《英汉文化比较词典》,湖南教育出版社2000年版,第236页。

^⑤[美]威廉·埃德加·盖洛:《中国十八省府》,沈弘等译,山东画报出版社2008年版,第391页。

一些则含义相反,这当然是由生活的复杂性决定的。相反的谚语,正表明观念或信念的不同。

一、中西法谚的数量分布比较

(一) 刑事法谚

刑事法谚在犯罪(wrongdoing)与刑罚(punishment)方面分布集中。作为重要而又特殊的社会现象与法律现象,犯罪与刑罚给人们的印象和记忆是深刻的。因而它们总是被人们组织进各种俗语中,作为重要的语素而存在。通行于大众的谚语,尤其如此。有关犯罪与刑罚的谚语,与反映其他社会现象甚至法律现象的谚语相较,在汉、英谚语中所占比例都很大。而且,其反映的事类之多、区分之细,反映了人们对刑事法持久不减的深刻印象和对罪与罚的触及骨髓的深刻记忆。这是汉、英法律谚语的共性;但在某些方面,也有细微差别。

1. 法谚中的犯罪

在对犯罪的许多问题的认识上,汉、英谚语表现出了共同性。两大语言的这种对应情形,不仅形似、意似,而且神似,研究者称之为“文化重合现象”(cultural overlaps)^①。论其范围,不仅涉及犯罪原因、对犯罪的态度、对罪犯的认识,而且在犯罪对策、措施等方面,都表现出了这种共同性。下面分述之。

英谚中以犯罪、罪恶为主题词的谚语,有的指法律上的犯罪(crime或wrongdoing以及guilt),有的指宗教上的罪(违背上帝的律法)或违背道德原则(sin),这是两个范畴的东西。我们的讨论,自然只应以前者为范围。例如,只涉及是非、对错、善恶等宗教上或道德上罪过的谚语,如There's a sin of omission as well as of commission.(应做之事未做与做了不应做之事一样有罪),Two wrongs don't make a right.(两个人错不等于对;再多的人错也是错),Gossip is vice enjoyed vicariously.(传闲话是间接地玩赏罪恶),大多讲论的是人们的道德义务或操守、职责;有的谚语所涉及的罪恶,甚至就是一种宗教情结,如Sin, sorrow, and work are the things that men can't shirk.(罪恶、悲伤和工作是人无法逃避的三件事情),自然也都不是我们所要讨论的刑事罪的问题。不过,即使是guilt,有时也与道德罪过相连。曼瑟的分类即如此。如在guilt(犯罪、罪状、有罪)主题词之下,他罗列的五个谚语是:A man is innocent until proven guilty.(在被证明有罪之前,人是无辜的),这纯粹是讲法律上的犯罪;至于A guilty conscience needs no accuser.(自觉已犯罪的良心不需要原告),就两可了:它可以是法律上的悔罪,也可以指道德上的自疚;其余3项,曼瑟罗列的或者是道德罪过,或者是宗教罪过(宗教罪过也是一种道德罪过,即宗教道德)。比如Conscience does make cowards of us all.(良心使我们都成了懦夫),If the shoe fits, wears it.(如果鞋子合适,你就穿上;批评得对你就接受),Let him who is without sin cast the first stone.(让没有罪恶的人扔第一块石头;完美的人才可以批评别人),前两个是道德罪过,后一个是宗教罪过。本文讨论有关犯罪的

^①程立、程建华编著:《英汉文化比较词典》,湖南教育出版社2000年版,第234~235页。

谚语时,它们自然都不在范围内。

(1) 罪与非罪的区分。区分罪与非罪,何者应入罪,英谚有 *If you commit a crime in the mind you may transmit it into action.* (有犯罪的念头,就会变成犯罪的行动);何者应出罪,英谚有 *Fear nothing but sin.* (除了犯罪,什么也不要怕), *No crime is founded upon reason.* (明理的人不犯罪), *He who avoids temptation avoids the sin.* (不受诱惑的人不会犯罪), *Compelled sins are no sins.* (被迫犯罪不算犯罪)。中国有排除盗、贼之罪的用语,如“亲不为盗”“偷书不为贼”。

(2) 犯罪种类及其热点。在罪名或犯罪种类问题上,英谚中除了泛泛指称的犯罪,包括 *crime*、*offender*(另有违法者 *lawbreaker*),还有“有罪”即 *guilty*。在具体犯罪种类上,则涉及叛逆、谋杀、盗窃(且有小偷与大盗之分)、欺骗、贪污腐化等具体罪名。

犯罪及其种类		英谚
犯罪	犯罪 <i>crime</i>	<i>Crime doesn't pay.</i> (犯罪没有好报)
		<i>Crime must be concealed by crime.</i> (犯罪必须用犯罪来掩盖)
	犯法 <i>offender</i>	<i>Offenders never pardon.</i> (行恶者从不讲宽恕;恶人心胸窄)
	有罪 <i>guilty</i>	<i>A man is innocent until proven guilty.</i> (在被证明有罪之前,人是无辜的)
违法 <i>lawbreaker</i>		<i>Lawmakers should not be lawbreakers.</i> (法律制定者不应该成为法律破坏者)
反叛		<i>Whosoever draws his sword against the prince must throw the scabbard away.</i> (无论谁拔剑与王子相向,他必须扔掉剑鞘;叛逆须叛到底)
谋杀 <i>murder</i>		<i>Murder will out.</i> (谋杀罪行终究要败露;纸包不住火) <i>The act of murder is the act of madness.</i> (谋杀是疯狂的行为)
欺骗 <i>cheater</i>		<i>Cheaters never prosper.</i> (行骗者永无发达之日)
斗殴 <i>fray</i>		<i>The first blow makes the wrong, the second makes the fray.</i> (先动手造成错误,还手就构成斗殴)
行贿		<i>Cast a bone in the devil's teeth.</i> (要在魔鬼的牙里塞根骨头,指给压榨自己的人或肆无忌惮的官吏一点便宜,使之不致伤害自己) <i>Fling the dog a bone.</i> (给狗扔一块骨头,指用财物收买人)
囤积居奇		<i>It is a wicked thing to make a dearth one's garner.</i> (乘饥荒囤粮是一种罪恶的行径)
腐败 <i>corruption</i>		<i>Corruption will find a dozen alibis for its evil deeds.</i> (腐败分子会为自己的罪恶行径找到许多借口)

续表

犯罪及其种类		英谚
偷盗	偷盗 thief	Little thieves are hanged, but great ones escape. (小偷被吊死了,大盗却逃跑了)
		Once a thief, always a thief. (贼永远是贼;狗改不了吃屎)
		A postern door makes a thief. (后门招贼)
		Opportunity makes a thief. (机会招惹盗贼)
		Set a thief to catch a thief. (派贼捉贼;以毒攻毒)
		There's honor among thieves. (偷盗们往往也有行为准则)
		When thieves fall out, honest men come by their own. (窃贼争执,诚实人获益)
		Hang a thief when he's young, and he'll no steal when he's old. (绞死年轻的贼,到老他就偷不了了)
	Of the men of all trades, they especially hang thieves. (各行各业中,窃贼最可恨)	
	A crook who robs a crook is a thief in need—and a thief indeed. (劫贼的贼,才是人们需要的贼,而且也是不折不扣的贼)	
	偷窃 steal	It is a sin to steal a pin. (偷一支别针也是罪过)
		Stolen waters are sweet. (偷来的水是甜的)
Don't shut the barn door after the horse is stolen. (马被偷走后不关谷仓门)		
It is a shame to steal, but a worse to carry home. (偷窃可耻,携带回家更可耻)		
He is mean enough to steal acorns from a blind hog. (偷走喂瞎猪的橡实的人实在卑鄙)		
窝赃 receiver	If there were no receivers, there would be no thieves. (如果没有收赃物的人,世上就不会有贼;怂恿者获同罪)	
比类夜盗 burglary	The breaking open of letters is the basest kind of burglary. (私拆信件是最卑鄙的盗窃行为)	
违法所得 ill-gotten goods	Ill-gotten goods never thrive. (来路不正的货物永远生不了财)	

可以看出,英谚中的反叛、谋杀、欺骗、贪污腐化等具体罪名虽然也有出现,但数量较少,各只有一例。犯罪种类的热点是偷盗, thief (thieves, great thieves) 或动词的 steal, 以及与偷窃相关的窝赃 (receivers), 出现频率较高, 共有 12 例 (另外, 违法所得可以是欺骗、贪腐而得, 也可以是偷盗)。这与刑罚种类方面的绞刑出现频率高, 形成了一定的对应。正如 Little thieves are hanged (小偷被吊死了) 所显示的那样, 因当时偷盗者多被绞死, 故偷盗与绞刑都出现了高频率。

那么, 汉谚的情况如何呢? 从统计看, 反叛、杀人、贼盗等也被纳入汉谚之中, 与英

谚一样。更相同的是,在汉谚中,反叛、杀人、欺骗等犯罪类别也是有限的,偷盗同样也成为了重心。

犯罪及其类别	汉谚	
犯法	天子犯法,与庶民同罪;王子犯法,与民同罪;皇亲犯法,与庶民同罪。	
犯罪	家奴犯罪,罪坐家主。	
反叛	官逼民反,民不得不反;秀才造反,三年不成;一人造反,九族全诛;拼得一身剐,敢把皇帝拉下马;破着一命剐,便把皇帝打。	
杀人	杀人偿命,欠债还钱;杀人可恕,情理难容;人命大如天;人命关天关地;哄死人不偿命;放下屠刀,立地成佛。	
欺骗	鸟穷则啄,兽穷则触,人穷则诈。	
奸淫	万恶淫为首,百善孝为先;捉奸须捉双。	
贪赃枉法	亏心事莫做,枉法钱莫贪。	
盗贼	贼盗原因	饥寒起盗心;赌近盗,淫近杀。
	贼案对象	贼不打贫人家;穷怕亲戚富怕贼;盗不过五女门。
	贼心理	不作贼,心不惊,不吃鱼,嘴不腥;贼儿胆底虚;偷的锣儿敲不得。娼不笑人娼,盗不笑人盗。
	贼智	贼是小人,智过君子;贼起飞智;盗贼能说六国番语。
	案发环境	不怕贼偷,就怕贼想;贼偷易家;偷风不偷月,偷雨不偷雪;盐紧好卖,贼紧好偷。
	贼习惯	贼无空过。
	贼养成	小时偷草,长大偷宝。
	入贼伙	贼没种,只怕哄;上贼船易,下贼船难。
	贼赃	抄手问贼谁肯应;大盗沿街走,无赃不定罪;指赃杀贼;捉贼须捉赃,捉奸须捉双;贼难冤,屎难吃。
	贼挥霍	偷来的财易尽,买来的官易坏;贼里买来贼里卖,容易得来容易舍。
	内外贼	家里无贼贼不来;内邪不生,外贼不入;家贼难防,外鬼难抓;外贼易打,内奸难防。
	贼规	盗亦有道。
	防贼	防贼之心不可无;年年防俭,夜夜防贼;只有千日做贼,哪有千日防贼;贼出何须再闭门。
	抓贼	擒贼擒王,打蛇打头;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贼来不见官兵面,贼去官兵才出现;贼拿贼,针挑刺;贼捉贼,鼠捕鼠。
社会心理	宁看贼挨打,不看贼吃耍;偷的爷钱没使处。	
处罚	窃钩者诛,窃国者侯。	

汉谚中的“犯法”“违法”与犯罪没有区别,这是需要指出的。与英谚相比,汉谚在偷盗方面,无疑更丰富。大略上自偷盗原因,中自偷盗心理、社会心理,下至防贼、捉贼对策和措施,无不包罗。可见,盗贼作为最古老的,也是最普遍、最易发生的犯罪,给人们的印象是多方面且深刻的。

反叛、杀人、诈骗、贪污腐化等罪,在法谚中数量不大,不是因为当时这类犯罪稀少——任何一个时期,反叛都是充斥政治史和法律史的常见现象;杀人、诈骗、贪污腐化也大略如是,但它们与普通人距离较远,尤其是距离普通人的日常生活较远,故不能成为挂在普通人嘴边的东西。谚语(包括法谚)的最大特点,是它的大众性,故离普通人生活远的,自然不在常人的关注范围内。汉、英法谚莫不如此。

相形之下,汉、英法谚同时将偷盗作为热点,是因为这类犯罪的侵害对象是普遍的,任何人都可能被偷。故尽管汉谚有“贼不打贫人家”的说法,但“贼偷易家”又表明:贼偷方便,只要贼感觉方便,就会偷盗,不管对方是富家还是贫家。在语汇的创作与传播问题上,越是熟悉的、司空见惯的事情,人们就越是具有创作热情,就越利于传播。有关偷盗的法谚,就是如此。

自然,这里也有矛盾。比如防贼,一说应“夜夜防贼”,另一说“哪有千日防贼”,人们总有松懈的时候。一些谚语含义相似,而另一些则含义相反,这当然是由生活的复杂性决定的。相反的谚语,正表明观念或信念的不同。

比较而言,英谚中的偷盗虽然涉及面较宽,而在汉谚中则更广,更有一种系统性在。从做盗贼的原因、偷盗对象、做贼心理、偷盗习惯、作案环境、内外贼勾结、贼规,到防贼、抓贼、社会心理、对贼的处罚,再到区分某些偷窃不属于盗罪等,可以作较细的分析和归类。

(3) 犯罪原因及情境。犯罪原因及情境方面,汉、英谚语颇有差异。汉谚有“财帛动人心”“白财动人心”“人为财死,鸟为食亡”,道出贪欲可能造成罪恶,英谚也指出了贪爱钱财的欲望对罪恶的诱惑,这是二者的共同处;但不同之处是,英谚也揭示懒惰是作恶甚至是犯罪原因。

事类	英 谚	汉 谚
贪欲	The love of money is the root of all evil. (爱钱财是万恶之源)	财帛动人心;白财动人心。 人为财死,鸟为食亡。
	Money is the root of all evil. (钱是万恶之源)	
懒惰	The devil finds work for idle hands to do. (魔鬼总给闲散的人找活干;无所事事易犯罪)	懒店强如健汉;懒惰难成事,风流不立身;懒汉种荞麦,懒妇种绿豆。
	An idle brain is the devil's workshop. (懒洋洋的脑筋是魔鬼的车间;不思进取的人必想邪门歪道)	
	Idleness is the root of all evil. (懒惰是万恶之源)	
	Idleness is hunger's mother, and of theft it is full brother. (懒惰是饥饿的母亲,是盗贼的亲兄弟)	
	He that is busy is tempted by but one devil, he that is idle, by a legion. (忙人只有一个魔鬼引诱,闲人有许多魔鬼引诱)	

英谚讲 The devil finds work for idle hands to do. (魔鬼总给闲散的人找活干;无所事事易犯罪), An idle brain is the devil's workshop. (懒洋洋的脑筋是魔鬼的车间;不思进取的人必想邪门歪道), 甚至 Idleness is the root of all evil. (懒惰是万恶之源), 对于懒惰是否必然引起恶行甚至犯罪, 这里有个文化问题。西方的劳动观或勤劳观有异于中国, 故多采懒惰为恶行、容易导致犯罪之说。在汉谚中, “懒店强如健汉”, 强调经商毕竟收入颇丰, 即使懒店也好; “懒惰难成事, 风流不立身”, 仅指懒惰不容易成功; “懒汉种荞麦, 懒妇种绿豆”, 懒人可以种植适合于自己性情和习惯的作物。汉谚中仅有的这几个有关懒惰的谚语(以及其他流行于口语中的谚语), 没有像英谚那样将其视为大逆不道, 却似乎将其视为一种个人的价值选择, 属于个人事务; 尤其是汉谚没有将懒惰的好逸恶劳与恶行、犯罪联系起来。即使是财利性犯罪, 懒惰也不必然引起这类犯罪。在这方面, 人们以为, Idleness is the root of all evil. (懒惰是万恶之源), 可能模仿自《圣经》的“The love of money is the root of all evil. (爱钱财是万恶之源)”, 是句式套用的结果。

不过, 贪欲的问题, 汉、英谚语颇有共同立场。英谚讲 The love of money is the root of all evil. (爱钱财是万恶之源), Money is the root of all evil. (钱是万恶之源), 与汉谚的“财帛动人心”“白财动人心”“人为财死, 鸟为食亡”相类。当然, 这里的“恶”可以从道德上来理解, 也可以从法律上来理解; 不过, 如果从法律上理解其为犯罪之“恶”, 一般地去指责贪欲, 那就缺乏深刻了。在一定意义上, 正如恩格斯对黑格尔的思想所概括的那样: “正是人的恶劣的情欲——贪欲和权势欲成了历史发展的杠杆。”^①一味地诅咒钱、诅咒贪欲, 不仅否定了历史发展的真实, 否定了它们对历史发展的促进作用, 也缺乏深刻。

好在英谚与汉谚也并没有停留于此。在展开中, 两大语言对“钱财”的进一步涉猎, 触及了犯罪的真正原因——缺乏钱财(贫穷)及随之而来的饥饿。在英谚中, 其间的过渡, 是懒惰到好逸恶劳的发展。

事类	英 谚	汉 谚
好逸 恶劳	Ease makes thief. (贪图安逸的人会起盗心) He that sits well thinks ill. (养尊处优的人好想歪门邪道)	饱暖生淫欲; 富贵生淫欲。
饥饿	Hunger drives the wolf out of the wood. (饥饿驱使狼走出树林; 饥饿的人没有理智)	贫极无君子; 不怕饿死, 谁肯做贼; 不怕饿煞, 谁肯犯法。
	An empty sack cannot stand upright. (空袋子站不直; 饿汉干不了重活)	饱暖思淫欲, 饥寒起盗心; 富贵生淫欲, 贫穷起盗心。

^①全文为: “在黑格尔那里, 恶是历史发展的动力借以表现出来的形式。这里有双重的意思, 一方面……另一方面, 自从阶级对立产生以来, 正是人的恶劣的情欲——贪欲和权势欲成了历史发展的杠杆, 关于这方面, 例如封建制度的和资产阶级的历史就是一个独一无二的持续不断的证明。”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 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 第233页。

续表

事类	英 谚	汉 谚
饥饿	A hunger man is an angry man. (饥饿的人是愤怒的人)	—
贫穷、 压迫	Necessity knows no law. (事急顾不上守法;情急时不择手段)	—
	He that is down need fear no fall. (到了底层的人不必怕摔跤)	官逼民反,民不得不反;人逼造反,狗逼跳墙。

饥饿、贫穷、压迫与犯罪的关系,才是犯罪本质性的方面。汉语法谚上,“不怕饿煞,谁肯犯法”“不怕饿死,谁肯做贼”“饱暖思淫欲,饥寒起盗心”,饥饿是犯罪原因;“贫极无君子”“富贵生淫欲,贫穷起盗心”,是犯罪的环境、条件,实质也是饥饿;尤其“官逼民反,民不得不反”“人逼造反,狗逼跳墙”等,更将被压迫、被逼迫情形表露无疑。英谚中, *Hunger drives the wolf out of the wood*, 意指人们在极度需求中会被迫做出在其他情境下自己视为不明智、不期望的事情。这条源于法语的谚语,正是汉语谚语直白的“饥寒起盗心”; *An empty sack cannot stand upright*, 意指贫穷或饥饿的人不能生存、胜任工作或保持诚实,正是汉谚中直白的“贫极无君子”“不怕饿死,谁肯做贼”。可见,一旦深入饥饿、贫穷与人们行为的关系领域,其认识就远较泛泛谈论贪欲与恶行之间的关系更为深刻。因为这里触及到了犯罪的根本原因。这使 *hunger* 远远超出生理反应层面,而可能更接近另一个英文词 *starve to death*。一种更为迫切的需要——生存的需要,无疑更能揭示犯罪的社会原因。这无疑是最具真理性认识的。

在这方面,英谚指出的某些犯罪的具体情境,也具有推原犯罪原因的意味。如 *Necessity knows no law* (事急顾不上守法;情急时不择手段),就是一种具体的犯罪情境。它常被用于因饥饿而偷窃的场合。拉丁语有此谚,可能是它的原出处。它与汉谚的“不怕饿煞,谁肯犯法”非常接近。 *A hunger man is an angry man*, 指出了饥饿者的情绪问题,通常这是具有危险倾向的。它与另外一个谚语“*He that is down need fear no fall*”(到了底层的人不必怕摔跤)所揭示的不顾忌自己本来就低下的地位或已经丧失掉的高等级地位等因素铤而走险,往往具有相关性和连带性。这往往让我们首先联想到汉谚的“官逼民反,民不得不反”“人逼造反,狗逼跳墙”等。

(4) 罪犯秉性。对罪犯秉性的认识,汉、英法谚基本的看法是贼性难改。

事类	英 谚	汉 谚
秉性	Once a thief, always a thief. (贼永远是贼;狗改不了吃屎)	一日为贼,终身是寇。
	Once a whore, always a whore. (娼妓永远是娼妓)	江山易改,本性难移。
	The leopard can't change its spot. (豹子的花斑是改变不了的)	狗改不了吃屎。
罪行	It's a sin to steal a pin. (偷一支别针也是罪过)	—
	If there were no receivers, there would be no thieves. (如果没有收赃物的人,世上就不会有贼;怙恶者获同罪)	—
	The receiver is as bad as the thief. (收赃物的与贼一样坏)	—

续表

事类	英 谚	汉 谚
结局	Cheaters never prosper. (行骗者永无发达之日)	—
	Ill-gotten goods never thrive. (来路不正的货物永远生不了财)	贼里买来贼里卖,容易得来容易舍。
	What's got over the devil's back is spent under his belly. (来路不明的钱花得也不明不白)	偷来的财易尽,买来的官易坏。
贼规	There's honor among thieves. (偷盗们往往也有行为准则)	盗亦有道。

英谚说 *Once a thief, always a thief.* (贼永远是贼), 汉谚中有“一日为贼, 终身是寇”; *Once a whore, always a whore.* (娼妓永远是娼妓), 就如同 *The leopard can't change its spot.* (豹子的花斑是改变不了的), 罪犯们被认为是本性难改、不可信任。这似乎有些悲观, 汉、英谚语中都有期待人改过的内容。如佛教有“苦海无边, 回头是岸”。不过, 作为一个特殊群体, *There's honor among thieves.* (偷盗们往往也有行为准则), 汉谚则有“盗亦有道”, 如罪犯们往往不伤害同伙、不背叛同伙, 互相尊重等, 这是他们在一定时期内能够凝聚成团的原因。

对犯罪所得利益尤其是经济利益和其发展前景, 汉、英谚语的态度是否定且带有诅咒性的。 *Cheaters never prosper.* (行骗者永无发达之日); 诈骗如此, 其他犯罪所得也一律如此, *Ill-gotten goods never thrive.* (来路不正的货物永远生不了财), 凡通过不诚实、违法的或欺瞒手段尤其是以偷窃手段而获得金钱或财物的, 不会给获得者带来好运; *What's got over the devil's back is spent under his belly.* (来路不明的钱花得也不明不白), 非法的、不道德的手段获得的金钱会以同样的方式花掉。汉谚有“偷来的财易尽, 买来的官易坏”。

对犯罪发展的认识, *It's a sin to steal a pin.* (偷一支别针也是罪过), 不论其赃物大小及价值如何, 都是犯罪, 反映出嫉恶如仇的意识。相似的还有, *One who steals a pin will steal anything.* (今天偷针, 明天偷金); *Begin with needles and pins and leave off with horse and horned newt.* (开始时偷针偷钉, 最终就会偷牛偷马); *He that will steal a pin will steal a better thing.* (连针都偷的人, 会偷比针更好的东西; 偷一根针的人, 也能偷一条牛); *He that will steal an egg, will steal an ox.* (偷蛋的人也会偷牛; 从小偷针, 长大偷金); *He that steals an egg will steal an ox.* (今天偷蛋, 明天就会偷牛; 小时偷油, 大了偷牛); *He may bear a bull that has borne (carried) a calf.* (牵走过小牛, 就会牵走大牛; 从小偷针, 长大偷金); *He that will steal an ounce will steal a pound.* (今天偷一两, 明天就会偷一磅); *The little wimble will let in the great auger (gimlet).* (小钻钻出了孔, 再用大钻也不难; 指犯小罪就会犯大罪); *He may do much ill, before he (can) do (much) worse.* [一个人在(能)干大坏事之前可能干过了不少小坏事]; *He who has done ill once will do it again.* (干过一次坏事, 就会干第二次); *He that has done ill once will do it again.* (干了一次坏事的人还会再干)。相应地, 法律也对此作出了规制, 古时英国法律, 凡偷羊者, 无论羊大小, 都处以绞刑: *As well be hanged for a sheep as a lamb.* (偷小

羊是死罪,偷大羊也是死罪);然而,可能激起反效果,One may as well be hanged (hung) for a sheep as (for) a lamb. (反正要被绞死,偷小羊不如偷大羊)。对同犯或帮助犯的认识,If there were no receivers, there would be no thieves. (如果没有收赃物的人,世上就不会有贼;怂恿者获同罪),间接地帮助窃贼并从中获益,应与之同罪。所以又有 The receiver is as bad as the thief. (收赃物的与贼一样坏)的说法。

(5) 犯罪心理及犯罪规律。Beware of the occasion, and God will save thee from sin (对诱人犯罪的机会多加提防,上帝就会把你从罪恶中拯救出来)。

犯罪体验的心理满足,是犯罪心理的重要方面。英谚在这方面反映充分。

事类	英 谚	汉 谚
诱惑	Stolen waters are sweet. (偷来的水是甜的) Stolen fruit is sweet. (偷来的果子是甜的) Forbidden fruit is sweet. (禁果是甜的)	私盐越禁越好卖。

可见,犯罪的诱惑问题,既与人们对财利的贪欲有关,更与犯罪体验的心理满足相关。所以,Stolen waters are sweet. (偷来的水是甜的),Stolen fruit is sweet. (偷来的果子是甜的),就如同 Forbidden fruit is sweet. (禁果是甜的),总给窃贼或偷食者一种“甜蜜”的诱惑。这样的说法,在汉谚中尚无对应表达。这种诱惑,就如同中国的“私盐越禁越好卖”。

其实,犯罪心理最主要的是侥幸心理。

事类	英 谚	汉 谚
犯罪时心理	侥幸 A slice off a cut loaf isn't missed. (从切开的面包上切下一薄片不会引起人们的注意) The Eleventh Commandment: thou shalt not be found out. (第十一诫:你犯的罪不要叫人家发现) ^① Commit a sin thrice and you will think it allowable. (作案三次没事,就以为允许犯罪)	偷风不偷月,偷雨不偷雪;盐紧好卖,贼紧好偷;杀私牛,卖私酒,不犯出,乃高手。
	杀人 灭口 A dead dog tells no tales. (死狗讲不了故事) Dead men tell no tales. (死人讲不了故事)	—
犯罪后心理	— Evil doers are evildreaders. (做坏事者怕坏事)	不作贼,心不惊,不吃鱼,嘴不腥;贼儿胆底虚;偷的锣儿敲不得。
	犯新罪 Crime must be concealed by crime. (犯罪必须用犯罪来掩盖)	—

^①摩西只有十诫。这里说第十一诫,是讽刺有些人偷偷干坏事。

续表

事类		英 谚	汉 谚
犯罪后心理	—	Murder will out. (谋杀罪行终究要败露;纸包不住火)	—
	—	The dog always returns to his vomit. (狗总要回去闻自己的呕吐物;贼踪可循)	—
其他	—	When thieves fall out, honest men come by their own. (窃贼争执,诚实人获益)	—

英谚 A slice off a cut loaf isn't missed. (从切开的面包上切下一薄片不会引起人们的注意),通过诡秘而不露痕迹的行动,希图不被人们发现从而躲过惩罚,是最常见的犯罪心理。汉谚中许多谚语,虽无明确表示,但其所反映的某些犯罪的案发规律,实际都是满足这一点的。如“偷风不偷月,偷雨不偷雪”“盐紧好卖,贼紧好偷”,都是希图不留痕迹,存在侥幸心理。

这种侥幸心理,在极端时,可以是杀人灭口:A dead dog tells no tales. (死狗讲不了故事)、Dead men tell no tales. (死人讲不了故事),犯罪者惧怕被发现而遭致惩罚,杀死被害人或同伙,是其杀人灭口的残忍;也可以是犯新罪以掩盖旧罪:Crime must be concealed by crime. (犯罪必须用犯罪来掩盖),这种通过犯新罪以掩盖旧罪,是犯罪的常态,包括杀人灭口。汉语中没有相应的“杀人须灭口”的谚语,但成语中有“杀人灭口”,与之相同。

与之相联系的,是罪犯心理。在犯罪后,罪犯的心理总是 Evil doers are evil dreaders. (做坏事者怕坏事),但罪必发露,杀人灭口之类的行为只是欲盖弥彰,故 Murder will out. (谋杀罪行终究要败露;纸包不住火)。这不仅因为 The dog always returns to his vomit. (狗总要回去闻自己的呕吐物;贼踪可循),无论怎样掩盖也总无济于事;甚至在犯罪发生的当时及其以后,盗贼们自己的内讧行为,也会透露出犯罪消息:When thieves fall out, honest men come by their own. (窃贼争执,诚实人获益),罪犯之间的争执,或者因互相背叛而泄露真相,或因他们在犯罪地点忙于争论如何实施犯罪等,而使其受害人获益。

一方面,犯罪毕竟是非道义的,故 A cock is mighty in his own backyard. (公鸡在自己的后院总是雄赳赳的;外贼七分虚,乡丁七分勇),犯罪者总有几分胆怯。另一方面,犯罪者有其将错就错的狠戾一面:Offenders never pardon. (行恶者从不讲宽恕;恶人心胸窄);Whosoever draws his sword against the prince must throw the scabbard away. (无论谁拔剑与王子相向,他必须扔掉剑鞘;叛逆须叛到底);He that fears the gallows shall never be a good thief. (害怕绞索的人成不了大盗)。杀人不死,不如不杀;杀人须见血,斩草要除根;杀人弗怕血腥气;杀不得贫家,做不得富家;One might as well be hanged for a sheep as for a lamb. (偷小羊是死罪,偷大羊也是死罪;一不做,二不休),是犯罪者基于利害计算的犯罪行为升级。

(6) 犯罪对策。首先是犯罪发生与预防机制之间的关系, A postern door makes a thief. (后门招贼)、The back door robs the house. (后门招贼)、Opportunity makes a thief. (机会招惹盗贼), 这是讲防御机制不密会招惹盗贼, 类似于中国的“贼偷不防”“贼偷易家”。汉谚中更多地是犯罪环境与某些犯罪的关系, 如“偷风不偷月, 偷雨不偷雪”“风高放火, 月黑杀人”, 颇有犯罪规律的揭示或总结的意味。很明显, 这是从犯罪人角度的总结, 与英谚侧重从被盗者角度的提醒, 还是有区别的。

英 谚	汉 谚
A postern door makes a thief. (后门招贼)	贼偷易家。 贼偷不防。
The back door robs the house. (后门招贼)	
Opportunity makes a thief. (机会招惹盗贼)	
—	偷风不偷月, 偷雨不偷雪。
—	风高放火, 月黑杀人。
—	宁独盗一狗, 不合盗一牛。

防贼方面, “防贼之心不可无”“年年防俭, 夜夜防贼”(夜夜防贼, 岁岁防饥)、“只有千日做贼, 哪有千日防贼”; “贼出何须再闭门”。

捉贼方面, 英谚以贼捉贼, An old poacher makes the best gamekeeper. (老偷猎者可以变成最佳猎场看守人), 即改造好了的犯罪人, 因其了解其他犯罪人的想法, 熟悉其行动方式, 是擅长预防或阻止同样的犯罪的。更直观的说法, 是 Set a thief to catch a thief. (派贼捉贼; 以毒攻毒); It takes a thief to catch a thief. (小偷最能抓小偷; 同类相克)。这种“以贼迹贼”的手法, 在中国也盛行过。被官府要挟的盗贼, 往往在破获盗案中发挥关键作用。^① 汉语法谚有“以贼捉贼”“贼捉贼, 鼠捕鼠”“贼拿贼, 针挑刺”等, 都是这种捕盗实践的反映。又有“拿贼不如放贼”, 着眼于使其改过自新。

消灭贼盗方面, 从肉体上消灭犯罪者, 似乎也是英谚的热衷。Hang a thief when he's young, and he'll no steal when he's old. (绞死年轻的贼, 到老他就偷不了了), 这一流行于苏格兰的谚语, 据说是 18 世纪中后期一位苏格兰法官最爱说的一句谚语, 并且他也是依此而行的。^② 汉谚有“小时偷草, 长大偷宝”, 也是注意到这种发展, 现实中也

^①同样方法用来捉拿贼盗。西汉张敞作京兆尹, 为治长安偷盗, 就将小偷首领传来讯问, 赦免其罪, 而令其协助官府捉拿众偷, 立功自赎其罪。遂将小偷首领补署为吏职, 众偷来祝贺, 首领乃用红土染红众偷衣襟, 以识别之。官吏见到红土染襟者, 就逮捕之, 一天就捕到数百人。自此, 长安市无偷盗。(见《汉书·张敞传》)又, 宋代高继宣作益州都监, 也召来一群恶少, 犒劳之后, 令其夜里在诸盗背上作记号。第二天, 将这些盗贼全部抓获。(见《宋史》卷二八九《高继宣传》)此外, 此法也被用作分化瓦解犯罪群体的手段。唐代崔安潜作西川节度使, 悬赏凡能告捕一盗, 赏钱五百缗; 盗贼同伴告捕同伙, 免本人罪, 给赏相同。当时一盗捕其同伙至, 同伙不服, 以为一同盗窃十七年, 称其无资格告捕自己。崔安潜说: 你也同样有资格告捕他。但他先告捕你, 就只能赏他杀你了。结果, 诸盗相互猜疑, 散逃他境。[见(明)胡文炳撰、陈重业译注:《折狱龟鉴补》卷四《犯盗》,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6 年版, 第 484 页。]

^②[英]约翰·辛普森、詹尼弗·斯皮克编:《牛津英语谚语词典》,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1 年版, 第 127 页。

有惩罚乃至杀死年少窃贼的事实发生,^①以防后患。自然这是个案。

英谚中也有对某些犯罪的处理的原则性规程。如 *Every dog is allowed one bite.* (允许每只狗咬一口),其初确实来源于一条法律,即家畜主人不对该畜所造成的伤害负责,除非主人知悉该畜有凶残倾向。后来即演变为“初犯从轻处罚”的规则,条件是:只要不再发生,人们初犯可以宽恕一次。另外,对犯罪者的认识错误的关注,在英谚中也有反映。*Ignorance of the law is no excuse.* (对法律的无知不能成为借口),此语来自拉丁谚语,即人不能以不知法律或不懂法律为由,来为自己行为的违法性开脱,声称自己无罪。

在刑事法方面,汉谚也极为丰富。反映犯罪原因及犯罪环境、条件的,有“贫极无君子”“不怕饿煞,谁肯犯法”“不怕饿死,谁肯做贼”“饱暖思淫欲,饥寒起盗心”“富贵生淫欲,贫穷起盗心”“财帛动人心”“官逼民反,民不得不反”“人逼造反,狗逼跳墙”“官清贼案少”;反映罪过意识或主观过恶有无及其程度的,有“偶然犯错叫做过,存心犯错叫作恶”“初犯叫过错,屡犯叫作恶”“初是误,再是故”“不知者不罪”;反映罪责自负的罪责承担原则的,有“一人有罪一人当”“自己作孽自己受罪”“一人做事一人当”“好汉做事好汉当”“自行做事自身当”“儿作的儿当,爷作的爷当”“父子兄弟,罪不相及”“罪人不及妻孥”;反映罪责承担之什伍连坐的,有“一家有罪,九家连坐”;反映无罪不加罚的,有“钢刀虽快,不斩无罪之人”“国家刀快,不斩无罪之人”“刀斧虽利,不加无罪之人”“不攻无过之城,不杀无罪之人”;反映人命案件至为重大的,有“人命大如天”“人命关天关地”;反映诬告反坐原则的,有“告人徒得徒,告人死得死”“诬告加三等”;反映个罪惩罚的,有“一人造反,九族全诛”;反映可以通过行为及行为环境确定其行为性质及相应对策的,有“私入民宅,非奸即盗”“半夜入人家,非奸即盗拿”;反映刑事改过或悔过态度及行为的,则有“不怕千日罪,只要当日悔”等。

2. 法谚中的刑罚

第一,在刑罚种类及其热点上,英谚中所反映的刑罚种类,比较单调,主要是绞刑。人们似乎对其他刑罚手段不感兴趣,绞刑是唯一的热点。

英谚中涉及刑罚或处罚的,晚近的英谚中有 *No names, no pack-drill.* (不点名,不能处罚),*pack-drill* 指一种强制人们全副武装行军的军事惩罚,因而源出于军队;同时,源自《圣经》的一条较早英谚,强调“棒打出孝子”,*Spare the rod and spoil the child.* (舍不得棍子,惯坏了孩子),属于家教方面。但这两者都不能说是典型的刑罚。英谚中的刑罚,除了泛泛指涉的 *Kings have long arms* (国王的手很长) 以及 *Crime doesn't pay.* (犯罪没有好报),会得到相应惩罚之外,就是数量较大的绞刑了。见下表。

^①《折狱龟鉴》卷五《惩恶》：“南齐孔琇之为吴令，有小儿年十岁，偷刈邻家稻一束，琇之付狱案罪。或谏之，答曰：‘十岁已能为盗，长大何所不为。’县中皆震。”郑克云“按南齐王敬则为吴兴太守，郡旧多剽掠，有十数岁小儿子路拾取遗物，敬则杀之以徇。自此路不拾遗，郡无劫盗。敬则欲骇众立威故尔。夫小儿无识，路有衍遗物而拾取之，非剽掠也，何足深罪。杀之以徇，斯为酷滥，是前代长吏专杀之弊也。若琇之所案者，庶可以惩恶矣。”

惩罚		英 谚
家教		Spare the rod and spoil the child. (舍不得棍子,惯坏了孩子)
军法		No names, no pack-drill. (不点名,不能处罚)
国 法	泛指各种刑罚	Kings have long arms. (国王的手很长) Crime doesn't pay. (犯罪没有好报)
	实指	Catching's before hanging. (捕捉在前,吊死在后) Confess and be hanged. (认罪会被处以绞刑) Little thieves are hanged, but great ones escape. (小偷被吊死了,大偷却逃跑了)
	绞刑 话题 喻体	Hanging and wiving go by destiny. (绞刑和婚姻是命中注定的) He that has an ill name is half hanged. (名声不好的人等于上了绞刑架) He that is born to be hanged shall never be drowned. (生来要被绞死的人永远不会被淹死) Never mention a rope in the house of a man who has been hanged. (在有人被处绞刑的家里别提绳子) One might as well be hanged for a sheep as for a lamp. (偷小羊是死罪,偷大羊也是死罪)

上述英谚中的绞刑,可分为两类,一是实指刑罚惩罚,二是以语素的形式被作为延展话题使用。前者如 *Catching's before hanging*. (捕捉在前,吊死在后)、*Confess and be hanged*. (认罪会被处以绞刑)、*Little thieves are hanged, but great ones escape*. (小偷被吊死了,大偷却逃跑了),无论是强调捕捉与吊死的先后顺序,还是表明认罪与被处以绞刑的关系,抑或是表述小偷被吊死与大盗逃逸的不同际遇, *hang* 的实际意义都是指绞刑或吊死这种处罚,反映的是程序、后果、司法现象等问题。只是它们所表达的思想性有差异。如 *Confess and be hanged*. (认罪会被处以绞刑),无疑表达的是消极的意味,可能助长抵赖情绪;*Little thieves are hanged, but great ones escape*. (小偷被吊死了,大偷却逃跑了),直指法律施用中的不正常现象。

后者虽也使用的是“绞刑”的含义,但已不是实指。更多的是以绞刑这种刑罚手段作为延展话题,被作为喻体使用。所以,作为谚语搜集整理者的马丁·H.曼瑟,并没有将它们归入 *punishment* 这一主题词之下。因而,它们的实际意义与字面意义有距离。如 *Hanging and wiving go by destiny*,字面意义是“绞刑和婚姻是命中注定的”,实际意义相当于汉语谚语的“生死在天”;*He that has an ill name is half hanged*,字面意义是“名声不好的人等于上了绞刑架”,实际意义是“毁誉如毁命”;*He that is born to be hanged shall never be drowned*,字面意义是“生来要被绞死的人永远不会被淹死”^①,实际意义是“生死在天”;*Never mention a rope in the house of a man who has been hanged*,字面意

^①类似者还有 *If you're born to be hanged, then you'll never be drowned*. (生来要被绞死的永远不会被淹死;生死在天)。

义是“在有人被处绞刑的家里别提绳子”^①,实际意义是“当着矮人,别说短话”,或“当着和尚,不要骂秃子”;One might as well be hanged for a sheep as for a lamb,字面意义是“偷小羊是死罪,偷大羊也是死罪”,实际意义是“一不做,二不休”。

无论实指还是喻体,绞刑作为语素在英谚中的大量存在,与绞刑在整个刑罚体系中的地位密切相关。在欧洲,绞刑的使用曾经非常普遍,是基本的死刑执行方式。如德拉科法律“判处每一个小偷绞刑”“小偷哪怕只偷只小鸡,也要处以绞刑”^②。这样的法律被认为是适当的,甚至从刑罚的一般预防的角度看更是如此,阿奎那就说:“当一个小偷被绞死时,这不是为了改造他本人,而是为了他人,至少,那些人可能因惧怕受惩罚而不再去犯罪。”^③而绞刑的这种功效,是“绞刑会引来许多围观者”,“行刑的目的”就是要收到“杀一儆百的效果”。^④所以,英谚中“小偷被吊死”“偷小羊是死罪”正是实际中的法律规定和司法状况的反映。

在汉语法谚中,死刑同样也是一个热点,包含了“诛”“斩”“杀”“砍头”“偿命”“死”等刑罚手段,大抵反映法律中长期存在的最重的死刑——“斩”,即砍头在人们心目中的地位。这种与英谚的类似,取其典型而易于说理、事巨而能震撼人心。但在汉语法谚中,刑罚种类毕竟稍丰富些,同时还包含了其他刑罚如“徒”刑以及“连坐”“族诛”等内容。

刑罚种类		相应汉谚
死	诛	窃钩者诛,窃国者侯。
	斩	钢刀虽快,不斩无罪之人;国家刀快,不斩无罪之人;刀不斩无罪之汉。
	杀	穷不过讨吃,怕不过杀头;不攻无过之城,不杀无罪之人。
	砍头	砍了头也只有碗口大的疤。
	偿命	杀人偿命;哄死人不偿命;打杀人偿命,气杀人不偿命。
	死	告人徒得徒,告人死得死。
	刷(凌迟)	拼得一身刷,敢把皇帝拉下马;破着一命刷,便把皇帝打。
	徒	告人徒得徒,告人死得死。
连坐	连坐	一人造反,九族全诛;一家有罪,九家连坐。
	不连坐	父子兄弟,罪不相及;罪人不及妻孥。
泛指各种刑罚		天网恢恢,疏而不漏。

①类似者还有 Never speak of rope in the house of a man who has been hanged. (在有人被处绞刑的家里别提绳子;当着矮人,别说短话)。

②路德:《桌边谈话》,第3911页。转引自[美]莫蒂默·艾德勒、查尔斯·范多伦编:《西方思想宝库》,《西方思想宝库》编委会译编,吉林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964页。

③阿奎那:《神学大全》I—II,87,3。转引自[美]莫蒂默·艾德勒、查尔斯·范多伦编:《西方思想宝库》,《西方思想宝库》编委会译编,吉林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964页。

④鲍斯威尔:《约翰逊传》(1783年)。转引自[美]莫蒂默·艾德勒、查尔斯·范多伦编:《西方思想宝库》,《西方思想宝库》编委会译编,吉林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969页。

很明显,汉语谚语与英语谚语在表达相同或类似思想时,有异曲同工之妙。例如,刑罚在适用中的悖论,小的犯法者被惩治了,而大的犯法者却逃避了,甚至得到了更大利益,汉谚叫“窃钩者诛,窃国者侯”,英谚则作 *Little thieves are hanged, but great ones escape.* (小偷被吊死了,大偷却逃跑了)。之所以使用了“诛”杀与“绞”刑的不同刑罚作说明,乃是因为两个文化圈中不同的死刑制度使然。自然,汉、英之间的最终旨趣也不尽相同。汉谚强调的更大的利益,使悖论更大、对比更明显;英谚只是指出较大的犯罪者未被捉获并得到惩罚,仅此而已。

另如,形容法网严密,汉谚云“法网恢恢,疏而不漏”,英谚作 *Kings have long arms.* (国王的手很长)。

第二,刑罚的性质上,英谚中的刑罚,作为犯罪之“恶”的结果,是一种“恶报”,这与汉谚所反映的刑罚报应观惊人地相似。因而,英谚与汉谚中的刑罚报应问题,都同样是一个由报复、报应、复仇等组成的逻辑体系。

其实,前述 *Kings have long arms.* (国王的手很长) 和 *Crime doesn't pay.* (犯罪没有好报), 都有刑罚的报应性之义。前者指犯罪者逃不脱被逮捕并遭受惩罚,相当于汉谚的“法网恢恢,疏而不漏”;后者指犯罪虽短期能够获利,但终究会带来更大的损失——失去自由、财产甚至生命(这甚至成了美国 FBI 的口号),相当于汉谚的“杀人偿命,欠债还钱”“明有王法,暗有神灵”。汉语中“犯罪无好报”这样的主题,除了“杀人偿命,欠债还钱”的法律报应外,还有“明有王法,暗有神灵”,“王法”是法律报应,“神灵”却是鬼神报应。这是中国佛道二教影响下的报应观,自有其特殊性。英谚侧重国家有准备对待犯罪的应对体系,汉谚则兼指鬼神报应。不过,汉、英谚语对犯罪的刑罚或惩罚,都是报应性指称味道特别浓厚的范畴,报复刑文化的背景非常突出。这就是惩罚的必然性或报应性,英文词 *retribution* 比较传神,即“应得的惩罚、报应”。

主题词	英 谚	汉 谚
retribution (应得的惩罚、报应)	Chickens always come home to roost. (鸡总要回窝栖息) ^①	恶有恶报。
	Ill-gotten goods never thrive. (来路不正的货物永远生不了财)	—
	The mills of God grind slowly, yet they grind exceedingly small. (上帝的磨坊磨得慢但是特别细)	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辰未到;早报、晚报,早晚要报;不怕不报,时间不到;时间一到,一定要报;到头终有报,来早与来迟。
	What goes around, comes around. (善有善报,恶有恶报)	一还一报;积善的上天堂,造恶的入地狱;行好得好,作恶恶报;善恶报应,如影随形。

^①Curses, like chickens, come home to roost. (诅咒和鸡一样,总要回窝栖息)。

惩罚的这种报应性,英谚讲 *Curses, like chickens, come home to roost.* (诅咒和鸡一样,总要回窝栖息),犯罪者终将自食其果,汉谚说“恶有恶报”,行为入不得不承受自己恶行的影响;英谚讲 *The mills of God grind slowly, yet they grind exceedingly small.* (上帝的磨坊磨得慢但是特别细),报应虽然来得慢,但谁也逃脱不了,汉谚说“不怕不报,时间不到;时间一到,一定要报”;晚近源于美国的谚语 *What goes around, comes around.* (善有善报,恶有恶报),汉谚讲“善恶报应,如影随形”。有罪必罚这样一个刑法规则,在法谚中被这样用“必遭报应”的必然性表达着,汉谚兼摄法律报应和鬼神报应,英谚也是如此。在此,除了应指出其宗教影响外,还应注意其与复仇文化的连结。

不“恩将仇报”及“以善报恶”是中外共同的。如 *Don't bite the hand that feeds you.* (不要咬喂饭给你吃的手;指不要恩将仇报); *For ill do well, then fear not hell.* (以善报恶,不怕地狱)。

刑罚之报应性,中西文化都无例外地受到了复仇的影响。让我们看一下有关复仇、报复的谚语。先说主题词 *revenge*(复仇、报复)。

主题词	英 谚	汉 谚
revenge (复仇、报复)	Blood will have blood. (血债须用血来还)	杀人偿命。
	Don't cut off your nose to spite your face. (不可为羞辱面孔把鼻子割掉;害人害己不可为)	—
	Don't get mad, get even. (要报复,不要发疯)	—
	Hell hath no fury like a woman scorned. (地狱的怒火比不上弃妇的怒火)	—
	Revenge is a dish best eaten cold. (报仇雪恨是一盘最好凉着吃的菜)	君子报冤,且歇三年;大丈夫报仇,在三年之外;君子报仇,十年不晚。
	Revenge is sweet. (复仇是令人惬意的)	—

英谚反映出,刑罚的报应性(*retribution*)是与 *revenge*(复仇、报复)紧相联系的,复仇是刑罚报应的历史的和逻辑的基础。^① *Blood will have blood.* (血债须用血来还),侵犯方式、内容与复仇方式和内容是相应的;汉谚则有“杀人偿命”,意义相同,“文革”期间样板戏《红灯记》的“血债要用血来偿”,应是“杀人偿命”的演绎,未必是源于英谚。进一步地,英谚讲复仇的心理感受, *Revenge is sweet.* (复仇是令人惬意的),是能使复仇者在心理上得到充分满足的;这是说,复仇可以从味觉方面来体味, *sweet* 本来是人的味觉,甘甜、芳香,于是干脆将复仇比作食物: *Revenge is a dish best eaten cold.* (报仇雪恨是一盘最好凉着吃的菜);汉谚则直接从时间上来计算,三年、十年,等待合适的机会,再行报复。所以,我们注意到中国古代许多少年复仇,都是在隐忍、等待许多年而进

^①参见霍存福:《复仇·报复刑·报应说——中国法律观念的文化解说》,吉林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

行的,可为注脚。基于此,在情感上,Don't get mad, get even. (要报复,不要发疯),复仇以理智的行动进行即可,不能发疯,那会搞砸了事情。这是因为,复仇往往伴随着愤怒,Hell hath no fury like a woman scorned. (地狱的怒火比不上弃妇的怒火),而愤怒会伴随不理智的举动。由于复仇的不可避免性质,所以,在原理上就要求人们小心,Don't cut off your nose to spite your face. (不可为羞辱面孔把鼻子割掉),就是说:从一开始就不要伤害他人,伤害了他人,那将伤你更甚。

另一个与 revenge 相近的语词 retaliation(报复、回报),反映的是类似的情形。

主题词	英 谚	汉 谚
retaliation (报复、回报)	Even a worm will turn. (甚至小虫子也会反抗)	—
	An eye for an eye, and a tooth for a tooth. (以眼还眼,以牙还牙)	杀人者死,伤人者刑。 ^①
	He who laughs last, laughs longest. (谁笑在最后,谁笑得最长久)	—
	Judge not, that ye be not judged. (老批评别人会被别人评论)	—
	People who live in glass houses shouldn't throw stones. (住在玻璃房子里的人不应扔石头;自己有疮疤,就别揭他人的短处)	—
	Two wrongs don't make a right. (两个人错不等于对;多的人错也是错)	—
	Whosoever draws his sword against the prince must throw the scabbard away. (无论谁拔剑与王子相向,他必须扔掉剑鞘;叛逆须叛彻底)	豁出一身刚,敢把皇帝拉下马。
	The bad die early. (恶必早亡) ^②	—
	If you play with fire, you get burned. (玩火者必自焚)	好战者阵亡,好讼者狱死
	He who lives by the sword dies by the sword. (靠剑谋生的人死于剑下)	刀笔杀人终自杀(《雨花香·四命冤》)。
	Every herring must hang by its own gill. (每条沙丁鱼都要挂在自己的鳃上;谁的垃圾谁扫走)	—

以英文词 retaliation(报复、回报)为主题词的谚语,如 Even a worm will turn. (甚至小虫子也会反抗),小人物也会在愤怒中对烦扰和自私的利用有所反应;An eye for an

^①此只约略相当。中国无绝对同害刑,“伤人者刑”不是肉刑。见拙著《复仇·报复刑·报应说——中国法律观念的文化解说》,吉林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

^②[美]威廉·埃德加·盖洛:《中国十八省府》,沈弘等译,山东画报出版社2008年版,第402页。

eye, and a tooth for a tooth. (以眼还眼,以牙还牙),这是更形象的说法,侵害程度与结果招致同样的报复程度和结果,即所谓的“同态复仇”;当然,汉谚中的“杀人者死,伤人者刑”,虽类似,但有自己的意义。这一组谚语,表面上类似,但西方来自于宗教教义的同态复仇,具有绝对性,因而反映的是绝对同害刑;在中国,虽有“杀人者死,伤人者刑”,在很大程度上是表明一种报应刑的必然性,无论在“杀人者死,伤人者刑”方面,都是相对同害刑。^①另外两组英谚,玩火与用剑,都是较危险的,中国也有“好战者阵亡,好讼者狱死”,这对相应谚语所反映的,是中西两种不同的文化现象。在西方,骑士用剑,故多死;在中国,讼师一直是个地下的、非法的职业,且被认为教唆诉讼,故多被惩罚。这是中西文化不同发展道路的反映。

复仇曾是主宰人类很长时期的公平观。“父之仇不与共天下,兄弟之仇不与共国,朋友之仇不与同朝,族人之仇不与共邻”,原出《礼记·曲礼》“父之仇,弗与共戴天”,班固《白虎通》卷二“故曰”。“国仇犹可恕,私恨最难消”(清孔尚任《桃花扇》一八出)这种刑事法上往复报还性质,reward 一词是其底里。在这里,它与民事规则互相联结、互通声气。

主题词	英 谚	汉 谚
reward (奖励、回报)	Desert and reward seldom keep company. (论功行赏实在少)	—
	No good deed goes unpunished. (行善无好报)	—
	Virtue is its own reward. (美德本身就是报答;行善不求回报)	施德不望报。
	If you pay peanuts, you get monkeys. (如果你支付的是花生,你雇佣的就会是猴子)	—
	The laborer is worthy of his hire. (劳动者无愧于受雇佣;劳动所得当之无愧)	—
	Good Americans, when they die, go to Paris. (优秀的美国人死的时候要去巴黎)	—
	The meek shall inherit the earth. (温柔的人必承受地土;温柔必有好报)	好人有好报。
	Everybody speaks well of the bridge that carries him over. (每个人对走过的桥都会称赞一番;知恩图报)	知恩不报非君子。
	Flowers leave fragrance in the hand that bestows them. (送花人手上总有花香;做好事有好报)	—
	None but the brave deserve the fair. (只有勇敢者赢得美人的芳心)	重赏之下必有勇夫。

^①参见霍存福:《复仇·报复刑·报应说——中国法律观念的文化解说》,吉林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

续表

主题词	英 谚	汉 谚
reward (奖励、回报)	Do as you would be done by. (你愿意别人怎样待你,你就怎样待人)	己所不欲,勿施于人。
	Fight fire with fire. (以火攻火)	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One good turn deserves another. (做好事该有回报)	施薄报薄,施厚报厚,知恩报恩。
	Honesty pays. (诚实必有好报)	—
	Death pays all debts. (一死偿百债)	—
	Little thieves are hanged, but great ones escape. (小偷被吊死了,大偷却逃跑了)	窃钩者诛,窃国者侯。
	—	善者升天堂,恶者入地狱。 善人必获福报,恶人总有祸临。

英谚谓 If you pay peanuts, you get monkeys. (如果你支付的是花生,你雇佣的就会是猴子), The laborer is worthy of his hire. (劳动者无愧于受雇佣;劳动所得当之无愧), 付出与所得是等值的。“投入”与“产出”既然是如此的一种关系,所以, Do as you would be done by. (你愿意别人怎样待你,你就怎样待人;己所不欲,勿施于人), 从作恶的一面看, If you play with fire, you get burned. (玩火者必自焚), He who lives by the sword dies by the sword. (靠剑谋生的人死于剑下), 人们一般也会如此回应: Fight fire with fire. (以火攻火;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所以就危险;从积善的一面看, One good turn deserves another. (做好事该有回报), Everybody speaks well of the bridge that carries him over. (每个人对走过的桥都会称赞一番;知恩图报), Flowers leave fragrance in the hand that bestows them. (送花人手上总有花香;做好事有好报)。从动机来考量, Honesty pays (诚实必有好报)。

一般来说,“报”是自然的、合理的,善报、恶报都如此,人们也如此期待着。但不期待也可以, Virtue is its own reward. (美德本身就是报答;行善不求回报), 那是高尚境界;当然,人们也看到了另一方面, No good deed goes unpunished. (行善无好报), 或 The streets of hell are paved with promises. (通往地狱的道路是由良好的动机铺成的;好心不一定有好报)^①, 但那是变局,不影响“一还一报”的往来的基本对应;作恶也如此, Little thieves are hanged, but great ones escape. (小偷被吊死了,大盗却逃跑了), 也有不对称

^①The road to hell is paved with good intention. 通往地狱的道路是由良好的动机铺成的;好心不一定有好报。

的情况发生,但也不影响“一还一报”的基本对应。要紧的也还是从自己做起,比如施恩方面,就要求作德者 Don't overload gratitude; if you do, she'll kick. (别让感恩者承担过多的义务,过了会适得其反),回到“施恩不图报”的立场上来。同时,还要注意动机、手段、结果之间的关系, Never do evil that good may come of it. (不可作恶以成善;善心可贺,恶举难容),否则,问题也仍复杂。

当然,西方也有不主张报复的谚语,这是另一个传统。或是从报仇的代价论说,或是从宽恕的角度劝诫。如 Pardons and pleasantness are great revenges of slanders. (宽恕和一笑置之是对诽谤者的最大报复); Contempt will sooner kill an injury than revenge. (蔑视比报复更易清除被人伤害之恨); The man who knows most forgives most. (最懂事理的人最能宽恕别人); The injured often forgive but those who injure neither forgive nor forget. (受伤害者往往会宽恕伤害者,而伤害者却既不会宽恕,也不会忘记受伤害者); An injury forgiven is better than an injury revenged. (宽恕别人的伤害比进行报复更好); It costs more to revenge injuries than to bear them. (对伤害进行报复所花的代价要比容忍大得多); Living well is the best revenge we can take on our enemies. (自己生活得好就是给仇人的最好的报复); Neglect will kill an injury sooner than revenge. (置之不理比进行报复能更快地消除伤害); Injuries don't use to be written on ice. (受到的伤害,不会刻在冰上;指人们永远不会忘记所受到的伤害); Injury is to be measured by malice. (伤害的轻重是以恶意的多少来衡量的); Don't heat a furnace for your foe so hot that it will singe yourself. (不要把烤仇敌的瓮烧得太热,以免烧伤了自己); Don't avenge every insult—you'll have no time to do anything else. (不要睚眦必报,否则别的事都没有时间做了)。

相比之下,中国法谚则多有强调有仇必报、有恩必报、报应不爽的。“施恩不忘报”“知恩不报非为人;有恩不报非丈夫”,相对地,也有“有仇不报非君子”。“冤仇若不明报,枉作堂堂大丈夫。”“善恶到头终有报,只争来早与来迟。”报恩、报仇,惩恶扬善,甚至升华为某种“天理”“天道”。“为善者,天报之以福;为非者,天报之以殃。”“万事到头终有报,善人自有鬼神知。”“天理昭彰人不醒,报应循环物显灵。”“天理昭彰,恶人自有恶人收。”“天理循环,人衰运转。”“天理难容,众怒难犯。”“善恶若无报,乾坤必有私。”“善恶到头终有报,始知天道果无亲。”福报恶报,往往诉诸鬼神来实现。“明有王法,暗有神灵。”“只有人算差,天眼何曾恕。”功过簿,也就成为劝善的手段,尤其是劝诫官吏存心仁厚,勿招恶报。“衙门里面好修行”“公门好修行”“若知牢狱苦,便发菩提心”。在施与报之间,注意报的手段、限度,尤其强调报怨的适可而止。“君子施德不望报”“君子以德报怨”,首先是针对冤家对头本人,强调报怨的时间性:“冤家对头,各有相报”“今生的冤仇今生解”“远在儿孙近在身”“人死不记冤”“冤仇可解不可结”,其次讲究设限、不过度:“势不可使尽,冤不可结深”,再次,方式上也须注意:“不可假公法以报私仇,不可假公法以报私德”。

与之相伴随的,则是行事上的小心谨慎、避免结仇:“冤家少结,方便多行”“冤仇可解不可结”。这便涉及道德修养,关乎行事的心术:“欲广福田,须凭心地”“上有天,下

有地,中间有良心”。

(二) 民事法谚

汉谚以民事生活、常情常理的描述为主,集中分布在买卖、借贷之债上。有反映人们物权意识的“物各有主”等,反映人们契约意识及契约之证据作用的“私凭文书官凭印”等,反映人们交易诚信原则及其影响的“好借好还,再借不难”等;反映交易的自愿原则的“强迫不成买卖,捆绑不成夫妻”等,从肯定契约相对性方面反映契约效力的,有“人死账烂”等,从否定契约相对性方面反映契约效力的,有“父债子还,夫债妻还”等,反映交易中的中人、保人地位及责任的,有“做中做保,担待不小”等。此外,反映婚姻主婚权及当事人婚姻自主权的,有“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先嫁由爹娘,后嫁由自己”等,反映子女继承权的,有“父母的家当,儿一分,女一分”等。

与刑事法谚的大量存在相比,英语法谚中有关民事法律的法谚内容非常少,而且其主要存在形式,是作为比喻用以说明其他生活道理的。在此可以将这些涉及民事法律关系的法谚分为三类。

1. 讲述民事法律规则

A fair exchange is no robbery. 公平交换就是不强取豪夺。

If it takes two to make a bargain, it takes two to break it. 如果两个人才做得成交易,那么两个人也可以取消交易。

First come, first served. 先来者优先。

First there, first served. 先来者优先。

Silence gives consent. 沉默等于同意。

Silence means consent. 沉默等于同意。

Possession is nine points of the law. 现实占有在法律上有九成胜算。

Finding is keeping. 捡到东西可保有。

Finders keepers, losers weepers. 捡到东西可保有,遗失东西眼泪流。

Death pays all debts. 一死偿百债(释义:死者不再对生者负有任何义务,无论金融上的或其他的。出自莎士比亚戏剧。)

2. 讲述民事活动

It takes two to make a bargain. 两个人才做得成交易。

Pay beforehand was never well served. 预先付钱得不到好的服务。

Trust everybody, but cut the cards. 信任每一个人,但要自己切记;防人之心不可无。

Let the buyer beware. 让顾客小心;购物须防上当。

Out of debt, out of danger. 摆脱债务,就是摆脱危险。

Pay as you go and nothing you'll owe. 随行随付款,你将不欠债。

If you pay peanuts, you get monkeys. 如果你支付的是花生,你雇佣的就会是猴子。

买卖活动方面:

The buyer needs a thousand eyes, the seller wants but one. 顾客需要一千只眼睛,商贩只需要一只眼睛。

The customer is always right. 顾客总是对的(源于法国谚语)。

You get what you pay for. 付什么钱,得什么货;物有所值。

You never get anything for nothing. 不付钱,什么也得不到。

You pays your money and you takes your choice. 你花钱,你挑选;半斤八两任你挑。

借贷和债借人关系方面:

The early man never borrows from the late man. 早起的人从来不向晚起的人借东西。

He that goes a-borrowing, goes a-sorrowing. 经常借钱的人经常悲哀。

Neither a borrower nor a lender be. 既不向别人借钱,也不借钱给别人。

Lend your money and lose your friend. 借人钱会失去朋友;债主讨人厌。

Be just before you're generous. 你在慷慨大方之前先要做到公正(释义:在你开始疏财和奢侈生活之前,你应弄清你的债务都已还清和其他义务已履行。1834年最早记载,但因其含义,已作普通之用。)

A man in debt is caught in a net. 欠债就是陷入罗网;无债一身轻。

Short reckonings make long friends. 及时结账友谊方长久;亲兄弟,明算账(释义:常清账和即时结算)。

Speak not of my debts unless you mean to pay them. 不替我还钱别提我欠债。

Pay what you owe and you'll know what you own. 还完欠债后,你才知道自己拥有多少财富。

雇佣活动方面:

The laborer is worthy of his hire. 劳动者无愧于受雇佣;劳动所得当之无愧。

所有、占有方面:

What's yours is mine, and what's mine is my own. 你的是我的,我的也是我的。

3. 用比喻的方式来描述民事法律问题

You buy land, you buy stones; you buy meat, you buy bones. 你买土地,也买下石头;你买肉,也买下骨头;有利必有弊。

交易主体方面:

Two of a trade never agree. 同行是冤家。

契约方面:

A man's word is as good as his bond. 人的话是契约;君子一言既出,驷马难追。

An honest man's word is as good as his bond. 诚实人的话是契约;君子一言既出,驷马难追。

A gentleman's word is his bond. 绅士的话有如契约;君子言而有信。

遗嘱、继承方面:

A fat kitchen makes a lean will. 厨房肥了,遗嘱瘦了;贪吃者败家。

Walnuts and pears you plant for your heirs. 核桃树和梨树是为继承人种的;前人栽树,后人乘凉。

婚姻与家庭方面:

Marriage is a lottery. 婚姻是赌注。

Wedlock is a padlock. 婚姻是枷锁。

Don't marry for money, but don't marry without money. 别为钱结婚,也别嫁给穷光蛋。

Hanging and wiving go by destiny. 绞刑和婚姻是命中注定的。

A bad husband makes a bad wife. 夫不贤妻不惠;夫唱妇随。

Parents are patterns. 父母是子女的楷模;上行下效。

The tree is known by its fruit. 看果子就可以知道树;观其子女,知其父母。

Spare the rod and spoil the child. 舍不得棍子,惯坏了孩子;棒打出孝子。

He that has a wife and children has given hostages to fortune. 有了妻子和儿女的人给了命运抵押品;成了家的人胆小。

诉讼领域:

A man is innocent until proven guilty. 在被证明有罪之前,人是无辜的。

Sue a beggar and catch a louse. 起诉乞丐只能捉住跳蚤;得不偿失。

Never ask pardon before you are accused. 在受到控告前,决不先请求原谅。

Any stick will serve to beat dog with. 任何棍子都可拿来打狗;欲加之罪,何患无词。

It's easy to find a stick to beat dog. 找根棍子打狗是容易的;欲加之罪,何患无词。

He who has a mind to beat a dog will easily find a stick. 有意要打狗的人不难找到棍子;欲加之罪,何患无辞。

A man who is his own lawyer has a fool for his client. 当事人自己当辩护律师一定会出丑。

A bad excuse is better than none. 无力的辩解比不辩解好。

A poor excuse is better than none. 无力的辩解比不辩解好。

Confess and be hanged. 认罪会被处以绞刑。

Confession is good for the soul. 认罪可安慰灵魂。

Open confession is good for the soul. 公开认罪可安慰灵魂。

A guilty conscience needs no accuser. 自觉已犯罪的良心不需要原告。

He who excuses himself accuses himself. 原谅自己的人其实是在控告自己;试图开脱无异于认罪。

Who excuses himself accuses himself. 替自己开脱的人实际上是指控自己;试图开脱无异于认罪。

The devil makes his Christmas pies of lawyers' tongues and clerks' fingers. 魔鬼拿律师的舌头和律师事务所职员的手指来做圣诞节馅饼;律师的舌头是刀子。

You can't fight City Hall. 你斗不过市议会;民斗不过官。

Stone walls do not a prison make. 石墙筑不成监狱;思想与精神无法禁锢。

究其原因,可能是:在这方面,已经有大量的法律格言存在,尤其是来自于拉丁文的

罗马法律格言,已经通过罗马法复兴运动,通过法律吸收,而得以发挥作用。因为就可能性而言,商品经济发达的英国及其扩张,需要这样的法谚。

二、中西法谚的特征比较

(一) 差异性

1. 不同文化传统的影响

异文化相遇时,比较就必不可免。西方人早就注意到了中国谚语。美国威廉·埃德加·盖洛的《中国十八省府》,就罗列了他在清末游历中国时搜集到的数十条中国谚语,并加以英译。其中有一部分就是法谚。^①

语言学界在研究成语时指出:“汉语中许多成语典故中的形象来自《诗经》《楚辞》或其他古典文学作品,英语中则多来自《圣经》、希腊、罗马神话及莎士比亚等古典名家的作品。”^②考诸谚语,大抵也如是。

汉语和英语具有不同的文化背景,其谚语有不同来源。

先看基督教的影响。在来源上,西方的宗教文化传统,Blood will have blood. (血债须用血来还)来源于圣经的《创世纪》(Genesis 9:6)之 Whoso shed the man's blood, by man shall his blood be shed; 而 An eye for an eye, and a tooth for a tooth. (以眼还眼,以牙还牙),来源于《旧约全书·出埃及记》(Exodus 21:24)及《利未记》(Leviticus 24:20); Charity covers a multitude of sins. (善行者谅解众多罪行;善行掩盖众多罪行),此语源于圣经的 1 peter 4:8; The dog always returns to his vomit. (狗总要回去闻自己的呕吐物;贼踪可循),圣经《旧约·箴言篇》(Proverbs 26:11, 2 peter 2:22); He who lives by the sword dies by the sword. (靠剑谋生的人死于剑下),源于圣经《马太福音》(Matthew 26:52); In vain the net is spread in the sight of the bird. (见了鸟才撒网是白费功夫;没有人会自投罗网),圣经《箴言篇》(proverbs 1:17); The laborer is worthy of his hire. (劳动者无愧于受雇佣;劳动所得当之无愧),圣经《路加福音》(luke 10:7); Let him who is without sin cast the first stone. (让没有罪恶的人扔第一块石头;完美的人才可以批评别人),来源于《新约全书·约翰福音》8:7 中耶稣的一句话。The love of money is the root of all evil. (爱钱财是万恶之源),圣经《新约·提摩太第一》(1 timothy 6:10); Never do evil that good may come of it. (不可作恶以成善;善心可贺,恶举难容),圣经《新约·罗马书》(Romans 3:8); Stolen waters are sweet. (偷来的水是甜的),圣经《箴言篇》(proverbs 9:17); There's no peace for the wicked. (又, There's no rest for the wicked, 恶人不得安宁),源于圣经《以赛亚》(Isaiah 48:22),但与报应无关; Wealth makes many friends. (财富使朋友增多;富在深山有远亲),圣经《箴言篇》(proverbs 19:4); To err is human, to forgive divine. (人孰无过,宽恕为上),据说来自 Alexander Pope's Essay on Criticism。

^①[美]威廉·埃德加·盖洛:《中国十八省府》,沈弘等译,山东画报出版社2008年版,第391~412页。

^②许能锐、楚至大:“试论翻译中的形象转换”,见吴友富主编:《国俗语义研究》,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第325页。

法谚是关于法律及法律生活的,所以,我们还得考察西方法律传统或法律文化传统。如 The king can do no wrong. (国王做的事绝不会错;国王不受法律约束),翻译自拉丁法律格言 Rex no potest peccare,这是格言变成了谚语的例子。The exception proves the rule. (例外证实惯例),来源于拉丁语的 Exceptio probat regulam in casibus non exceptis. (例外证实规则)。又如人人生而平等,出自美国托马斯·杰斐逊起草的《独立宣言》;Nobody is above the law.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出自美国总统 Theodore Roosevelt 于 1903 年的演讲,以上两则来自名人名言。

不过,汉语和英语法谚有关法律,其来源当然不只局限于宗教、神话和其他文学作品。法谚的来源,在汉语中,主要出自古代法律、儒家经典及个别史传,其次是戏剧及小说等,偶尔也出自名臣作品;在英语中,主要出自《圣经》、莎士比亚等作家名著,其次是个别法律。

(1)法谚的法律源头。笔者在《法谚:法律生活道理与经验的民间形态——汉语谚语的法文化分析》^①一文中,曾考释了某些汉语法谚的可能来源,现补充一些新内容,并列表综述如下:

汉谚	出处一	出处二
不知者不罪	《唐律疏议》、《大明律》卷四《户律一·户役》	《西游记》第三十三回,《红楼梦》二八回
告人徒得徒,告人死得死	《唐律疏议》卷二三《斗讼》	(元)关汉卿《四春园》四折;《西游记》第八十三回“告人死罪得死罪”
公取窃取皆为盗	《唐律疏议》卷十九《贼盗》盗大祀神御物条	《西游记》第五十回
诬告加三等	《大明律》卷二二《刑律五·诉讼》	—
半夜入人家,非奸即盗拿	《周礼·秋官·朝士》、汉律、《唐律疏议》卷十八《贼盗》	(明)徐元《八义记》第一五出
谋逆之人,决不待时	《唐令拾遗·狱官令》复原第九条乙	《水浒传》第三十九回
一家有罪,九家连坐	《史记·商君列传》司马贞《索隐》	—
一人造反,九族遭诛	《隋书·刑法志》	—
父子兄弟,罪不相及	《左传·昭公二十年》苑何忌引《尚书·康诰》	—
罪人不及妻孥	《孟子·梁惠王下》	—

^①见拙文“法谚:法律生活道理与经验的民间形态——汉语谚语的法文化分析”,载《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2007年第2期,第144~155页。

出处之二所反映的,是更通行的作品,可能对民间影响更大。这本身表明,一些文学作品与法律同源,表明作者是熟悉法律的。

司法实状也是法谚的源头之一。许多官员多根据自己对司法状况的熟稔,解释某些法谚。如清代姚元之《竹叶亭杂记》卷二:“被盗经官重被盗。”

法谚是关于法律及法律生活的,更多地可能来自于法律、法律文件和法律原则等。所以,我们还得考察西方法律传统或法律文化传统。

西方法律传统来自于罗马法居多,故拉丁语格言及谚语是其一个重要源头。如 Ignorance of the law is no excuse. (对法律的无知不能成为借口),此语来自拉丁语 ignorantia iuris neminem excusat. 至于同属拉丁语系属的法国、意大利 Little thieves are hanged, but great ones escape. (小偷被吊死了,大盗却逃跑了),来自于法国 14 世纪的类似说法;另外,谚语也来自法律,如 Every dog is allowed one bite. (允许每只狗咬一口),就来源于 17 世纪的一项法律。至于来自于法律文件的,直到近世不绝,如 A man is innocent until proven guilty. (在被证明有罪之前,人是无辜的),在许多国家是一条法律原则,虽然其文字记载最早出现于 1910 年,但其观点明显更早于此,是长期以来就有的法律观念。

英谚来自于其他国家的,除了上述美国法律文件或演讲之外,还有基本上通行于美国的“地方性”谚语,如 Self-interest is the rule, self-sacrifice the exception. (保护私利是常情,自我牺牲是例外),又如晚近(1974 年)出现于美国的 What goes around, comes around(善有善报,恶有恶报)等谚语。再如, Catching's before hanging(捕捉在前,吊死在后),自然来自于惯常的法律程序; Cheaters never prosper(行骗者永无发达之日),开始指法律上的诈骗,后来则泛指在学校、运动或比赛、商业等领域的欺骗。

(2)法谚的宗教源头。宗教对中国的影响,主要是佛教。故有些法谚,佛教的痕迹较重。比如“自己作孽自己受罪”,“作孽”是佛教词汇;佛教强调悔罪,反映刑事改过或悔过态度及行为的,则有“不怕千日罪,只要当日悔”等,也当来自佛教;“放下屠刀,立地成佛”(宋普济《五灯会元》卷一九)。

有关报复、报应的谚语受宗教的影响较大,佛教、道教都如此。如“冤有头,债有主”(宋普济《五灯会元》卷一六)。又如“侮人还自侮,说人还自说”(《警世通言》卷九)。受佛教教义影响至深的《西游记》,也有“冤家路儿窄”“知恩不报非君子”“依着官法打杀,依着佛法饿杀”。

宗教影响在英谚中是表现突出的,列表如下:

法谚	所出章节
Blood will have blood. (血债须用血来还)	圣经 Genesis 9:6
An eye for an eye, and a tooth for a tooth. (以眼还眼,以牙还牙)	《旧约全书·出埃及记》Exodus 21:24 及《利未记》24:20
Charity covers a multitude of sins. (善行者谅解众多罪行;善行掩盖众多罪行)	圣经 1 peter 4:8

续表

法谚	所出章节
The dog always returns to his vomit. (狗总要回去闻自己的呕吐物;贼踪可循)	圣经 Proverbs 26:11, 2 Peter 2:22
He who lives by the sword dies by the sword. (靠剑谋生的人死于剑下)	圣经 Matthew 26:52
Let him who is without sin cast the first stone. (让没有罪恶的人扔第一块石头;完美的人才可以批评别人)	《新约全书·约翰福音》8:7 耶稣语 圣经(jogn8:7)
The love of money is the root of all evil. (爱钱财是万恶之源)	圣经 1 Timothy 6:10
Never do evil that good may come of it. (不可作恶以成善;善心可贺,恶举难容)	圣经 Romans 3:8
Stolen waters are sweet. (偷来的水是甜的)	圣经 Proverbs 9:17
There's no peace for the wicked. (恶人不得安宁)	圣经 Isaiah 48:22

(3)法谚的名著源头。来自于故事的,Money has no smell. (钱没有臭味;钱没有干净不干净之分),来源于古罗马皇帝 Vespasian 与其儿子的一个故事;来自于诗歌的,The devil finds work for idle hands to do. (魔鬼总给闲散的人找活干;无所事事易犯罪),据说出自 1715 年 Isaac Watts“Divine Songs for Children”;Self-preservation is the first law of nature. (自我保护是大自然的第一法则),出自一位英国诗人的诗词;来自于莎士比亚戏剧的更多,如 Conscience does make cowards of us all. (良心使我们都成了懦夫),出自《哈姆雷特》(3:1);Death pays all debts. (一死偿百债),出自“the tempest”(3:3)。

中国的戏剧、小说是另一创造、传播法律谚语的源头。尤其是公案、武侠小说及戏剧,可能更多涉及各类案件,出现法谚的比率更高。相比儒家经典、史书及更晦涩的法律,戏剧、小说传播法谚更直接、更广泛。当然,一些戏剧、小说创造法谚的过程,也依据了法典及史传。这就是我们看到的许多法谚,大多会有两类出处,既有史传、经书的,也有戏剧、小说的。

法谚	出处
天网恢恢,疏而不漏	《老子》七十三章
窃钩者诛,窃国者侯	《庄子·胠篋》
千金不死,百金不刑	《尉缭子·将理》
盗憎主人,民恶其上	《左传·成公十五年》
千金之子,不死于市	《史记·越王勾践世家》
盗不过五女门	《后汉书·陈蕃传》

续表

法谚	出处
鸟穷则啄,兽穷则触,人穷则诈	(汉)刘安《淮南子·齐俗训》
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	(唐)杜甫《前出塞》诗之六
善恶到头终有报,只争来早与来迟	(宋)俞成《萤雪丛说·善恶有报》
杀人偿命,欠债还钱	(宋)李之彦《东谷所见·杀人欠债》
捉贼须捉赃,捉奸须捉双	(宋)胡太初《昼帘绪论·治狱篇》
冤有头,债有主	(宋)普济《五灯会元》卷一六

元曲是中国戏剧的一个高峰,法谚的创作和传播也随之进入了高峰期。分布如下。

法谚	出处
贼人胆底虚	(元)李寿卿《伍员吹箫》二折
一还一报	(元)石子章《竹坞听琴》四折
杀人可恕,情理难容	(元)关汉卿《蝴蝶梦》二折
人命关天关地	(元)关汉卿《窦娥冤》二折
告人徒得徒,告人死得死	(元)关汉卿《王闰香夜月四春园》四折
拿贼要赃,拿奸要双	(元)李致远《还牢末》一折
杀人的要见伤,做贼的要见赃,犯奸的要见双	(元)孟汉卿《魔合罗》三折
有恩不报非丈夫	(元)杨显之《酷寒亭》四折
远在儿孙近在身	(元)纪君祥《赵氏孤儿》一折
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辰未到	(元)无名氏《看钱奴》一折
君子报冤,且歇三年	(元)无名氏《谢金吾》三折
一人造反,九族遭诛	(元)无名氏《谢金吾》三折
一人造反,九族全诛	(元)无名氏《赚蒯通》四折

就其要点而言,有关报应的,讲报应必然性的有“一还一报”“远在儿孙近在身”“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辰未到”;讲复仇规则的,有“君子报冤,且歇三年”;讲复仇义务的,则是“有恩不报非丈夫”。有关人命罪案之关系重大的,有“杀人可恕,情理难容”“人命关天关地”。有关盗贼心理的,有“贼人胆底虚”。有关各类案件证据要节的,有“拿贼要赃,拿奸要双”“杀人的要见伤,做贼的要见赃,犯奸的要见双”;有关诬告反坐原则的,有“告人徒得徒,告人死得死”;有关反叛罪连坐的,有“一人造反,九族遭诛”“一人造反,九族全诛”。

明代文学中的法谚,如下:

法谚	出处
贼偷易家	(明)萧雍《赤山会约》
偷风不偷月,偷雨不偷雪	(明)周揖《西湖二集》卷一三
钢刀虽快,不斩无罪之人	(明)冯梦龙《古今谭概》卷二九《谈资》
风高放火,月黑杀人	(明)冯梦龙《警世通言》卷一二
赌近盗,淫近杀	(明)冯梦龙《警世通言》卷三五
劝君莫要作冤仇,狭路相逢难躲避	(明)冯梦龙《警世通言》卷三七
饱暖思淫欲,饥寒起盗心	(明)沈采《千金记》二三出
一报还一报	(明)汤显祖《邯郸记》一六出
刀不斩无罪之汉,虎不食无肉之人	(明)汤显祖《邯郸记》二二出
到头终有报,来早与来迟	(明)汤显祖《邯郸记》二四出
贼口出圣旨	(明)朱鼎《玉镜台记》三二出
盐紧好卖,贼紧好偷	(明)周履靖《锦笺记》四出
老子偷瓜盗果,儿子杀人放火	(明)吕得胜《小儿语》
好战者阵亡,好讼者狱死	(明)曹安《谰言长语》
拿贼不着被贼笑	(明)徐田臣《杀狗记》一四出
全剿不如歼魁,明捕不如暗执	(明)王士性《广志绎》卷五
盗亦有道	(明)陆人龙《型世言》一〇回
亏心事莫做,枉法钱莫贪	(明)陆人龙《型世言》二九回
财帛动人心	(明)吴承恩《西游记》一六回
不知者不坐	(明)吴承恩《西游记》三三回
冤家路儿窄	(明)吴承恩《西游记》四五回
仇人相见,分外眼明	(明)施耐庵《水浒传》三回
明有王法,暗有神灵	(明)施耐庵《水浒传》一五回
人命大如天	(明)施耐庵《水浒传》二二回
冤仇可解不可结	(明)施耐庵《水浒传》三三回
杀父之仇,不共戴天;杀兄之仇,不共日月	(明)罗懋登《三宝太监西洋记》二四回
砍了头也只有碗口大的疤	(明)罗懋登《三宝太监西洋记》四七回
钢刀虽快,不斩无罪之人	(明)罗懋登《三宝太监西洋记》八二回
破着一命刚,便把皇帝打	(明)兰陵笑笑生《金瓶梅词话》二五回
三十年远报	(明)兰陵笑笑生《金瓶梅》九一回
贫极无君子	(明)清溪道人《禅真后史》一三回

续表

法谚	出处
只有千日做贼,哪有千日防贼	(明)清溪道人《禅真后史》一六回
偷来的财易尽,买来的官易坏	(明)袁于令《隋史遗文》二五回
皇亲犯法,与庶民同罪	(明)无名氏《袁文正还魂记》一四出
擒贼必擒王	(明)无名氏《云台记》三五出
冤仇若不明报,枉作堂堂大丈夫	(明)无名氏《午时牌》一折
杀不得贫家,做不得富家	(明)无名氏《鸣凤记》三一出
偷书不为贼	(明)无名氏《赠书记》七出

清代小说的情况与明类似。

法谚	出处
打杀人偿命,气杀人不偿命	(清)西周生《醒世姻缘传》六〇回
杀人不过头点地	(清)西周生《醒世姻缘传》八七回
年年防俭,夜夜防贼	(清)西周生《醒世姻缘传》九〇回
不怕饿煞,谁肯犯法	(清)孔尚任《桃花扇》一一出
刀斧虽利,不加无罪之人	(清)石天基《传家宝》卷二
其父盗,子必行劫	(清)蒲松龄《聊斋志异·曾友于》
黄昏不上宅,半夜偷不着	(清)王有光《吴下谚联》卷二
家家卖酸酒,不犯是高手	(清)李渔《怜香伴》二八出
杀得人,救得人	(清)范寅《越谚》卷上
杀奸杀双	(清)慵讷居士《咫闻录》卷八
十命九奸	(清)何刚德《座客偶谈》卷三
一家有罪,九家连坐	(清)陈忱《水浒后传》一三回
王子犯法,与民同罪	(清)吴璿《飞龙全传》二回
万恶淫为首,百善孝为先	(清)李汝珍《镜花缘》一〇回
偷的锣儿敲不得	(清)曹雪芹《红楼梦》六五回
儿作的儿当,爷作的爷当	(清)石玉昆《小五义》四八回
杀人弗怕血腥气	(清)张南庄《何典》二回
出钱不坐罪	(清)钱彩《说岳全传》一回
不知者不罪	(清)钱彩《说岳全传》六三回
杀恶人即是善念	(清)郭小亭《济公全传》二〇五回
一日为贼,终身是寇	(清)郭小亭《济公全传》一九三回

续表

法谚	出处
大丈夫报仇,在三年之外	(清)海上剑痴《仙侠五花剑》四回
秀才造反,三年不成	(清)王浚卿《冷眼观》一六回
天子犯法,与庶民同	(清)江南随园主人《绣戈袍全传》二三回
亲不为盗	(清)墨憨斋《醒名花》七回
财帛动人心	(清)李雨堂《万花楼》五五回
宁独盗一狗,不合盗一牛	(清)杨景渭《鬼谷四友志》卷三上
刀笔杀人终自杀	(清)石成金《雨花香·四命冤》
杀人不死,不如不杀	(清)无名氏《绘图第一奇女》二九回
有仇不报非君子	(清)无名氏《施公案》六四回
国家刀快,不斩无罪之人	(清)无名氏《施公案》八六回
行好得好,作恶恶报	(清)无名氏《施公案》一二一回
家奴犯罪,罪坐家主	(清)无名氏《施公案》一三八回
拿贼不如放贼	《三教开迷归正演义》六六回
父欲行劫,子必杀人	《宋史演义》八八回
官清贼案少	《带印奇冤郭公传》五回
穷怕亲戚富怕贼	《英雄大八义》五六回

2. 体现人性论与文化面貌的差异

英语谚语直指人性之恶,如 *Self-interest is the rule, self-sacrifice the exception.* (保护私利是常情,自我牺牲是例外)、*Self-preservation is the first law of nature.* (自我保护是大自然的第一法则)、*If you don't toot your own horn, nobody else will.* (如果你不吹自己的号角,没有其他人会去吹;王婆卖瓜,自卖自夸)。这样一种对人性基础的认识,在其他谚语中,有着比较一致的表现,反映着比较充分的逻辑自洽。一种语言中谚语是一个内部自洽的系统,无论英谚还是汉谚,都是其文化的产物和表现。

比如,以人性恶为思想基础的英谚,对财富、荣誉、权力等,表达了一种直言不讳的追求意识,就人而言, *Every man has his price.* (每个人都有个价码;有钱能使鬼推磨;人人都能被买通,只是价格各有不同);就追求而言, *It takes money to make money.* (有了钱才能生钱)、*Money loves company.* (钱喜欢扎堆;钱能生钱)、*Money has no smell.* (钱没有臭味;钱没有干净不干净之分)、*Money is power.* (金钱是权力;有钱能使鬼推磨);而且对贫穷也不以为耻辱,毫不避讳,如: *Poverty comes from God, but not dirt.* (贫穷是上帝赐予的,肮脏则不是;再穷也要讲卫生)、*Poverty is no crime.* (贫穷不是罪恶)、*Poverty is not a crime.* (贫穷不是罪恶)。这与中国谚语的“有本得利生”相同旨

趣,“刻薄不赚钱,忠厚不折本”“昧心钱赚不得”“交易不成仁义在”“钱财如粪土,仁义值千金”“钱财乃身外之物”的义利二分、义利对立的思维方式,形成了明显的对比。

英谚的人性恶假设,也使在中国颇为难处理的人际伦理问题显得更自然、更顺理成章。比如,英谚 *Short reckonings make long friends.* (及时结账友谊方长久;亲兄弟,明算账),既然人皆自利,朋友之间这样做,也未尝不可;故 *Lend your money and lose your friend.* (借人钱会失去朋友;债主讨人厌),并无大碍。中国谚语中也有“欠钱如管下,还了两平交”“彼此无账友谊长”,与之类似。但在中国,以五伦或五常为人际重大伦理,君臣、父子、兄弟、夫妇、朋友之间,按《孟子·滕文公上》的说法,应当是“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序,朋友有信”,朋友间提倡信义,道德义务强调得颇多;甚至“朋友有同财之义”,也被理解为是一种道德义务。但这样一来,就不免造成中国谚语中所谓的“仁义莫交财,交财仁义绝”,二者变成了非此即彼,出现严重的价值冲突。兄弟之间也是如此,伦理价值被特别看重。一旦兄弟之间的人伦意义与各自的经济利益发生冲突,就不得不苦苦寻觅他途。故中国谚语有“亲兄弟,明算账”“亲是亲,财是财”“亲是亲,来往要分明”“难得者兄弟,易得者田地”,努力在冲突中做出平衡,或折中,或暂取其一。

人性的认识,使得“自我”为主题的谚语在数量中较大。如 *self-help*^①、*self-interest*^②、*self-preservation*^③、*self-reliance*^④。

自利的发展是互利,互利的规则是公平,英谚有 *A fair exchange is no robbery.* (公平交换就是不强取豪夺)。这一点,在买卖、雇佣等纯粹法律事务方面,似表现得最为明显。在一买一卖方面, *You get what you pay for.* (付什么钱,得什么货;物有所值); *You never get anything for nothing.* (不付钱,什么也得不到); *You pays your money and you takes your choice.* (你花钱,你挑选;半斤八两任你挑);在一雇一佣方面, *If you pay peanuts, you get monkeys.* (如果你支付的是花生,你雇用的就会是猴子)。同时,在机

①包括: *every man is the architect of his own fortune.* (每个人是自己命运的设计师); *God helps those who help themselves.* (自助者必得天助); *if you want a thing done well, do it yourself.* (如果你想要一件事情做得漂亮,你就自己动手); *if you would be well served, serve yourself.* (如果你想受到优质服务,你就自己动手); *life is what you make it.* (生活是你营造的;命运掌握在你自己手里); *put your trust in God, and keep your powder dry.* (相信上帝,但也要保持弹药的干燥;信上帝,靠自己)。

②包括: *every man for himself and the devil take the hindmost.* (人人管好自己,魔鬼管掉在最后的人); *near is my shirt, but nearer is my skin.* (衬衫虽贴身,皮肤更密切;切身利益高于一切); *self-interest is the rule, self-sacrifice the exception.* (保护私利是常情,自我牺牲是例外); *take care of number one.* (关心首要利益;自己的利益放在首位)。

③包括: *every man for himself and God for us all.* (人人为自己,上帝为大家); *every man for himself and the devil take the hindmost.* (人人管好自己,魔鬼管掉在最后的人); *one hand for yourself and one for the ship.* (一只手救你自己,一只手救船;公私兼顾); *self-preservation is the first law of nature.* (自我保护是大自然的第一法则)。

④包括: *every man must skin his own skunk.* (每个人必须剥自己的臭鼬的皮;各人自扫门前雪); *every tub must stand on its own bottom.* (每一个木桶都要靠自己的底部稳稳地放着;人人必须自力更生); *God helps those who help themselves.* (自助者必得天助); *he travels fastest who travels alone.* (独来独往的人走得最快;无家一身轻); *nothing can bring you peace but yourself.* (只有靠自己才能使心态平和); *stand on your own two feet.* (靠自己的两只脚站着)。

会方面,规则是 *First come, first served.* (先来者优先)或 *First there, first served.* (先来者优先),以保证大家都有实现私利的机会。我们常能注意到英谚中的 *fair play*,比如 *Give and take is fair play.* (礼尚往来是公平竞赛;有来无往非礼也); *Turn about is fair play.* (轮流玩是公平的玩); *Fair play's a jewel.* (公平竞赛贵如珠宝),就是这种自利和互利的方式,因为,人们认识到:只有 *Fair and softly goes far in a day.* (公平和温和方能走得远)。相应地,人们要求 *don't change the rules in the middle of the game.* (不可在游戏过程中改变规则),因为在一件事进行过程中或人们介入之后,改变其规则、期限或条件,都是错误的和不公正的。

说到这里,我们可能对英谚的 *Shoot first and ask questions afterward.* (先开枪,后问话;宁可我伤人,不让人伤我),也不会太诧异,因为它就是被理解的人性;*In vain the net is spread in the sight of the bird.* (见了鸟才撒网是白费功夫;没有人会自投罗网),趋利避害的本性,会促使人们这样做。

汉英的刑事法谚都表达了人们对犯罪行为的鲜明态度,大部分是贬抑的,如 *The act of murder is the act of madness.* (谋杀是疯狂的行为); *The breaking open of letters is the basest kind of burglary.* (私拆信件是最卑鄙的盗窃行为); *It is a wicked thing to make a dearth one's garner.* (乘饥荒囤粮是一种罪恶的行径); *Of the men of all trades, they especially hang thieves.* (各行各业中,窃贼最可恨); *It is a shame to steal, but a worse to carry home.* (偷窃可耻,携带回家更可耻); *He is mean enough to steal acorns from a blind hog.* (偷走喂瞎猪的橡实的人实在卑鄙); *Cheaters never prosper.* (行骗者永无发达之日)。个别是赞赏,那是因为“黑吃黑”,满足了人们对“恶有恶报”的期待,如 *A crook who robs a crook is a thief in need—and a thief indeed.* 劫贼的贼,才是人们需要的贼,而且也是不折不扣的贼。

3. 不同喻体反映对差异法律生活的投影和描摹

由于文化背景的不同,意义相同的谚语,汉谚与英谚却采取了不同的修辞手法,使用了不同的喻体。如汉谚“同行是冤家”,在英谚中却是 *Two of a trade never agree*,用贸易中双方协议的不能达成,形容其存在竞争、意见相左;汉谚“有利必有弊”,在英谚中却是 *You buy land, you buy stones; you buy meat, you buy bones*,直译是“你买土地,也买下石头;你买肉,也买下骨头”,通过耕地中的无用石头、动物肉上附着的骨头,来形容利弊共存。这里喻体的使用,反映着英国人对买卖、交易协议的达成等法律生活现象的重视,以及其在人们日常生活中的地位。究其实,是一种生活方式和思维习惯的体现。汉、英谚语在表达习惯上虽有类似或一致之处,但其所表达的思想却不同。

一是喻体类似,但寓意不同,如汉谚“兔儿沿山跑,还来归旧窝(《金瓶梅词话》八七回)”,大抵是叶落归根的意思,也有最终逃不出命运摆布之意;而英谚 *Chickens always come home to roost.* (鸡总要回窝栖息),以及 *Curses, like chickens, come home to roost.* (诅咒和鸡一样,总要回窝栖息),表达的是“恶有恶报”“咒人必咒己”之意。

二是喻体相同,但重心有异,如汉谚“蝼蚁尚且贪生,为人岂不惜命([元]施惠《幽闺记》一一出)”,意思很明显,作为生物都有求生欲望,小至蝼蚁,大至人类,莫不如此;

而英谚 *Even a worm will turn*. (甚至小虫子也会反抗), 重视的是小虫子贪生行为中的反抗, 喻意为: 即使最卑微、最服从的人也会在愤怒中对过度的反复袭击和自私利用最终给与回击, 强调的是复仇、报复。

英谚中有关法律事务或法律生活的喻体使用颇多, 形成了一道独特的风景。契约传统也是英国人法律生活的重要内容。英谚 *A man's word is as good as his bond*, 或 *An honest man's word is as good as his bond*, 或 *A gentleman's word is his bond*, 即“人的话是契约”“诚实人的话是契约”“绅士的话有如契约”; 而在汉谚中, 却是“君子一言既出, 驷马难追”, 中国人的“重然诺”或者说“君子言而有信”, 是用四匹马拉的车的高速奔跑之追不及, 来作形容的, 颇有侠骨风范。仔细揣摩, 二者意蕴不同。前者虽强调承诺, 但更重视“承诺”的约定性、合议性, 已不是单方的事情; 而后者则重在诺言的践行上, 是单方面的事情, 更多地是靠“君子”的德性作保证的。

同理, 遗嘱、继承、起诉或控告, 是中外古今都有的, 但作为喻体用以表达生活常理, 英谚居多。在英谚中, “*A fat kitchen makes a lean will*”, 即“厨房肥了, 遗嘱瘦了”, 意为过度的吃喝, 给子孙留下的就不多了, 强调对将来的影响; 在汉谚中, 却是“贪吃者败家”“吃着滋味, 卖尽田地”, 注重的是对当下过度消费的关照(尽管这里也涉及了法律生活中的买卖)。又如, 英谚 “*Walnuts and pears you plant for your heirs*”, 即“核桃树和梨树是为继承人种的”, 以财产继承为喻体, 强调前人行为对后人的影响; 在汉谚中, 则是“前人栽树, 后人乘凉”, 同样是种植, 喻体不同, 意味有别, 且对象已不仅是子孙, 也可能是子孙外的其他人; 汉谚还有“心田先祖种, 福地后人耕”, 含义虽也是前人行为对后世子孙的影响, 但反映的是积德善报之类的意识。相近的汉谚“贵买田地, 积于子孙”, 可能是最可与之相媲的谚语, 但直白有余, 喻事不足。再如, 英谚 “*Sue a beggar and catch a louse*”, 即“起诉乞丐只能捉住跳蚤”, 形容不可能得到经济利益之事, 使用了起诉生计依靠他人施舍的乞丐; 在汉谚中, 则是“得不偿失”。英谚 “*He who excuses himself accuses himself*”, 及 “*Who excuses himself accuses himself*”, 直译为“原谅自己的人其实是在控告自己”, 或“替自己开脱的人实际上是指控自己”; 汉语成语有“欲盖弥彰”, 形容越是掩盖越是彰显, 但反映不出英谚的“试图开脱无异于认罪”这一层含义; 汉谚则无相应表达法。

一是法律生活的投影——中西谚语中的契约文化观照。笔者曾对英语中的法谚进行过探讨。发现在英语法谚中, 对契约的尊重, 反映在方方面面。对守信、信义的表达, 与中国人的形容方式不同。中国人说: “君子言而有信”, 比较直白, 是一种对“君子”——有德者的伦理要求; 但同样是对“信”的强调, 英谚中却使用了契约: “*A gentleman's word is his bond*”即“绅士的话有如契约”。中国人说: “君子一言既出, 驷马难追”, 用速度来形容君子这类有德者之“信”的可靠; 而英谚中却说: “*A man's word is as good as his bond*”即“君子之言有如契约”; 或者说: “*An honest man's word is as good as his bond*”即“诚实人的话是契约”。英语法谚在“信义”“守信”问题上, 无疑是一种“契约思维”。

这种思维习惯, 使得在中国人强调某些与交易无关的事情的时候, 比如我们会说:

“有利必有弊”,英谚却说:“You buy land, you buy stones; you buy meat, you buy bones”即“你买土地,也买下石头;你买肉,也买下骨头”,是以交易作比的。因而又可以说是一种“交易思维”。

这种“契约思维”“交易思维”之对契约和交易的重视,来源于英谚中的“性恶论”基础。这一基础,也使依此逻辑推衍出的以自利为特征的交易规则、游戏规则,显得朴实和可靠。

互利、公平与自由是其应有之义。英谚强调“*It takes two to make a bargain*”,即“两个人才做得成交易”,却又说:“*If it takes two to make a bargain, it takes two to break it*”,即“如果两个人才做得成交易,那么两个人也可以取消交易”。这种对契约和公平交易的尊重,也使得人们对债的态度很注重。一方面是积极还债,“*Be just before you're generous*”,即“你在慷慨大方之前先要做到公正”,这是说:在你开始疏财和奢侈生活之前,你应弄清你的债务都已还清和其他义务已履行。最早的记载出现于1834年的这条法谚,虽已作普通之用,但其原始意义却仍保留着。另如,“*Pay what you owe and you'll know what you own*”,即“还完欠债后,你才知道自己拥有多少财富”,也强调有债必还。另一方面,应当积极还债,“*Out of debt, out of danger*”,即“摆脱债务,就是摆脱危险”,或者说“*Pay as you go and nothing you'll owe*”,即“随行随付款,你将不欠债”。尽管我们在莎士比亚戏剧中能够看到类似中国的“人死账烂;人死债灭;一死百了”的法谚,如“*Death pays all debts*”,即“一死偿百债”,表明死者不再对生者负有任何义务,无论金融上的或其他方面的,但重心在“一死百了”或“其他方面的”负欠。无疑地,资本主义经济最先发达的英国,及其后来的殖民扩张,使这种法谚所表达的价值观推行、扩展到全世界。

二是现实法律的实录。法谚在一定程度上可以看作是法律实录。汉语法谚来自于法律生活,反映法律的规定、原则和精神;而且笔者以为,汉语法谚的最大的功能在于:“实现着从法律语言到生活语言的切换,实现着从法律知识到生活常理和经验的转变。”^①对英语法谚也当如是看。

英谚 *There's an exception to every rule.* (每条规则都有例外),是讲“并不是所有的规则都可以适用于每个个案的”。其较早的原型是“*There is no rule so general that it admits not exception*”,即“没有不容纳例外的一般性规则”,后来变得简洁、明快。西方法律格言有 *Every rule is liable to its own exceptions.* (一切规定,莫不有其例外),或 *There is no rule without a exception.* (没有无例外的规则)^②,与之同源。英谚还有 *The exception proves the rule.* (例外证实惯例),来源于拉丁语的 *Exceptio probat regulam in casibus non exceptis.* (例外证实规则);西方法律格言中也有 *The exception also declares the rule.* (例外也宣告了法律规则)^③。在道理上,正如另外一些法律格言所云 *Laws are*

^①见拙文“法谚:法律生活道理与经验的民间形态——汉语谚语的法文化分析”,载《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2007年第2期,第147页。

^②郑玉波译解:《法谚》(一),台湾三民书局1984年版,第19页。

^③孙笑侠编译:《西方法谚精选》,法律出版社2005年版,第16页。

adapted to those cases which most commonly occur. (法规是针对那些最常出现的情况制定的), The legislators do not care for those things which rarely happen. (立法者不关心稀罕之事)^①, 规则的普遍性、一般性就不能将偶然、稀见的事情范围进去; 诸如此类, 等等。英美法系的西方法律传统, 饱受拉丁语写就的罗马法的熏习, 英谚之来自于拉丁语, 正是罗马法以来这种一般性规则与例外的冲突的传统论题或话题的表现。

英谚 Possession is nine points of the law. (现实占有在法律上有九成胜算), 含义是: 一个人事实上占有某物会给其主张法律上的所有权带来优越地位。这九成胜算, 据说包括了一大笔钱、一份耐心、一个好理由、一个好律师、一个好辩护律师、一群好证人、一个好陪审团、一个好法官、一个好运气等, 一切优势都有了。西方法律格言有 Long possession begets right. (长期占有滋生权利)、Long possession produces the right of possession and takes away an action from the true owner. (长期占有产生占有权, 并消灭了真实所有人的胜诉权)^②, 应当是法谚的夸张性之在法律规定或实证上的理据。格言强调“长期占有”, 较法谚更确切。

英谚 Finding is keeping. (捡到东西可保有), Finders keepers, losers weepers. (捡到东西可保有, 遗失东西眼泪流), 反映着物权取得方面的一项制度。依此, 一个人发现某物, 有权持有。从另一方面说, 当你丢失某物而被他人发现, 你无权要求返还而只能尽力承受损失。英谚 Silence gives consent. (沉默等于同意), Silence means consent. (沉默等于同意), 指一个人对请求或指控(非难)不作回应, 或对所说或所做之事不提出反对意见, 即被假定为默认。西方法律格言有 He who keeps silence appears to consent. (沉默将被视为同意)^③, 与此谚语旨趣相同。英谚 A man is innocent until proven guilty. (在被证明有罪之前, 人是无辜的)。中国古代则奉行有罪推定。此不同。

(二) 共通性

研究者注意到, 汉语、英语中的习语(idioms)存在着对应情形, 不仅形似、意似, 而且神似, 可以称之为“文化重合现象(cultural overlaps)。汉语法谚的“以贼捉贼”, 英语里有 set a thief to catch a thief。这是犯罪对策的共同性。^④

借用的习语, 汉语法谚的“以眼还眼, 以牙还牙”等, 就是从英语中移植来的, 即 an eye for an eye; a tooth for a tooth。^⑤

汉、英谚语中, 有些谚语与犯罪和刑罚相关, 但它们都还算不上法谚。因为其所涉及的“犯罪”或“刑罚”及其内容, 只具有形象性的字面意义, 而谚语所要表达的是具有哲理性的实际意义。故它们只能算普通谚语, 而不是法谚。比如英谚方面, Don't shut the barn door after the horse is stolen. (马被偷走后不关谷仓门), 涉及了盗马, 其实际意义是“放马后炮没用”, 而不是真指盗马这种犯罪行为或这种现象如何; 以刑罚手段为

①孙笑侠编译:《西方法谚精选》, 法律出版社 2005 年版, 第 8 页。

②孙笑侠编译:《西方法谚精选》, 法律出版社 2005 年版, 第 146 页。

③孙笑侠编译:《西方法谚精选》, 法律出版社 2005 年版, 第 152 页。

④程立、程建华编著:《英汉文化比较词典》, 湖南教育出版社 2000 年版, 第 234 ~ 235 页。

⑤程立、程建华编著:《英汉文化比较词典》, 湖南教育出版社 2000 年版, 第 236 页。

话题的更为多见,尤其是绞刑。如 *Never mention a rope in the house of a man who has been hanged.* (在有人被处绞刑的家里别提绳子)^①,实际意义相当于汉语谚语的“当着矮人,别说短话”,或“当着和尚,不要骂秃子”;*He that has an ill name is half hanged.* (名声不好的人等于上了绞刑架),实际意义是“毁誉如毁命”;*He that is born to be hanged shall never be drowned.* (生来要被绞死的人永远不会被淹死)^②,实际意义是“生死在天”。这里,有关盗马、绞刑等词汇及整个句子的字面意义,是用来引出实际意义的。这表明:英语民族对盗马尤其是绞刑的印象和记忆,极为深刻。

在这方面,普通谚语与法谚之间的关系,比较复杂,涉及谚语语义的结构问题。比如,用犯罪现象来说明一个生活道理,可以是法谚,也可以不是法谚。如“*Murder will out*”,字面意义是“谋杀罪行终究要败露”,它的实际意义可以指谋杀罪行,属于浅层义;但它可以有引申意义,因为它可以指任何犯罪或其他不良行为终将大白于天下,不专指谋杀,相当于汉语谚语的“纸里包不住火”,这是它的深层义。可见,在浅层义使用上,它属于法谚;若使用深层义,则不属法谚。相反,字面上不使用与法律现象相关的事物,而是用生活道理、常识来说明某种犯罪现象的,倒可以是法谚。如“*The dog always returns to his vomit*”,字面意义是“狗总要回去闻自己的呕吐物”,实际意义是“贼踪可循”,指犯罪人尤其是盗犯总有回到犯罪现场以了解侦破进度的习惯之类的事情。因为这里在浅层义之外有引申义,引申义是该谚语的深层义。它们与普通谚语的 *Fields have eyes and woods have ears.* (田野长着眼睛,树林长着耳朵),表达的是“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的引申义或深层义。当然,这里的区分不应绝对。

1. 皆关乎悔过、宽恕、怜悯

宗教的悔过、宽恕,也影响了英语法谚。*Charity covers a multitude of sins.* (善行者谅解众多罪行;善行掩盖众多罪行),此语源于圣经,提倡宽恕,故 *Nobody is infallible.* (没有不犯错误的人)、*To err is human, to forgive divine.* (人孰无过,宽恕为上),*To know all is to forgive all.* (了解一切就要宽恕一切)。宽恕的前提是悔过,所以 *Old sins cast long shadows.* (旧的罪行拖着长长的黑影;岁月难平负疚感),这是悔过所致。相反,*Offenders never pardon.* (行恶者从不讲宽恕;恶人心胸窄),那是例外。但中国儒家的“人谁无过,过而能改,善莫大焉”,与之同。中国更讲恕道。

宗教悔过,则与儒家恕道相近。表示忏悔、悔过与宽容,如 *Confession is good for the soul.* (认罪可安慰灵魂) *Open confession is good for the soul.* (公开认罪可安慰灵魂) *A guilty conscience needs no accuser.* (自觉已犯罪的良心不需要原告) *A fault confessed is half redressed.* (敢认错,改一半;知错方能改) *Good to forgive, best to forget.* (原谅是银,忘却金) *Forgive and forget.* (原谅和忘却) *Neither give nor take offense.* (既不冒犯别人,也不计较别人的冒犯)。

^①类似者还有 *Never speak of rope in the house of a man who has been hanged*(在有人被处绞刑的家里别提绳子;当着矮人,别说短话)。

^②类似者还有 *If you're born to be hanged, then you'll never be drowned*(生来要被绞死的永远不会被淹死;生死在天)。

英谚 *Ignorance of the law is no excuse.* (对法律的无知不能成为借口), 中国法谚“知法犯法, 罪加一等”, 言下之意是承认无知可以成为借口即值得怜悯。

2. 反映各民族法律生活智慧

比如对于借债、还债, 中国人、英国人态度大致相同。英谚有 *Pay as you go and nothing you'll owe.* (随行随付款, 你将不欠债), 汉谚有“揭债要忍, 还债要狠”, 尤其“还债要狠”正是“随行随付”; 英谚 *Pay what you owe and you'll know what you own.* (还完欠债后, 你才知道自己拥有多少财富), 汉谚有“不欠账, 穷也得; 不发风, 冷也得”“与其欠钱, 不如卖田”“于官不贫, 赖债不富”, 与之相当; 英谚 *Out of debt, out of danger.* (摆脱债务, 就是摆脱危险), 汉谚有“好账不如无”“瞒债必穷, 瞒病必死”; 英谚 *A man in debt is caught in a net.* (欠债就是陷入罗网), 汉谚有“无债一身轻”; 英谚 *He that goes a-borrowing, goes a-sorrowing.* (经常借钱的人经常悲哀), 汉谚有“揭新账, 还旧账, 债务不清”, 与之相类。这些都反映人们的意识, 即对举债应持谨慎态度、对还债应持坚决态度, 以摆脱债务纠缠。这背后的规则不言而喻, 就像汉谚所谓“欠债还钱”“怕见的是怪, 难躲的是债”, 债是必须偿还的, 这是规矩。

再如控诉、辩护与其他法律事务, 英谚有 *Never ask pardon before you are accused.* (在受到控告前, 决不先请求原谅), 这可能有点狡黠。因为在无人知道你做坏事的情况下, 不去道歉和泄露你的罪行, 你可能摆脱此事。这种逃避追究的侥幸, 法律不会赞成, 国家不会赞成, 但你不能不说是一些人的生活技巧。它与 *He who excuses himself accuses himself.* (试图开脱无异于认罪) 相近, 都是表达一种逃避的侥幸。英谚还有 *A bad excuse is better than none.* (无力的辩解比不辩解好) 或 *A poor excuse is better than none.* (无力的辩解比不辩解好), 尽管它与被控罪行的辩护未必有联系, 但却是生活中人们用来辩明自己无咎的法则。再如法律事务的处理, 英谚谓 *A man who is his own lawyer has a fool for his client.* (当事人自己当辩护律师一定会出丑), 这是说: 在法庭上或其他法律程序中, 自己为自己当代理人是不明智的。该谚语有时又泛用于其他需要职业或专业知识及技能的活动领域。无论使用范围广狭, 皆指不应由自己出头, 而应由其他人代理, 方为妥当。这显然是生活教给人们的。

3. 皆本着天理人情根基, 有相似的追求

例如, 基于公平正义的理想, 有条件地追求法律领域的平等、公平。西方法谚有 *Nobody is above the law.*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中国有“王子犯法, 与民同罪”。正视机会、资源不均等的现实, 则有 *All animals are equal, but some are more equal than others.* (一切动物均平等, 但有的动物更平等), *Don't change the rules in the middle of the game.* (不可在游戏过程中改变规则), 这在法律领域, 表现为 *One law for the rich and another for the poor.* (对富人适用一种法律, 对穷人适用另一种法律), “千金之子, 不死于市”, 由此导向对恃强凌弱状态的描述, 如 *Might makes right.* (强权就是公理), 法谚的批判性也得以展示, 如 *The king can do no wrong.* (国王做的事绝不会错; 国王不受法律约束), “天下无不是的君王”。

对现行法律的批判, 是英谚的一大特色。在这方面, 它们承载着社会批判的功能。

比如,平等历来是西方法律的追求,且不说出自美国托马斯·杰斐逊起草的《独立宣言》All men are created equal. (人人生而平等),就较早地提出了这一政治与法律原则;直到近世,Nobody is above the law.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出自美国总统 Theodore Roosevelt 于 1903 年的演讲,平等也被强调着,但英谚却说:Equality begins in the grave. (平等在坟墓里开始),即死亡了才是真正平等了,在这之前,平等只是一种理想。而比这更早的始见于 1732 年的具体同样含义的谚语说:Death is the great leveler. (死亡是伟大的平等使者,死亡面前人人平等),只有在这时,才能谈平等。

又如,平等地适用法律,首先是要贫富一律,但英谚说:One law for the rich and another for the poor. (对富人适用一种法律,对穷人适用另一种法律;有钱人获轻刑),或 There's one law for the rich and another for the poor. (适用于富人的是一种法律,适用于穷人的是另一种法律;有钱人获轻刑),即法律似乎对富人宽大,对穷人严厉。中国人称这种情况为没“天理”。从法律内容来看,并没有专门适用于富人或穷人的法律,但造成这种情况出现的环节,在于司法的腐败。汉谚有“廷尉狱,平如砥;有钱生,无钱死”“天下衙门朝南开,有理无钱休进来”,就揭示了其底里。还有,平等地实施法律,还要有罪必罚,但英谚却说:Little thieves are hanged, but great ones escape. (小偷被吊死了,大盗却逃跑了)^①,小偷被处死,大盗却逃脱了抓捕和制裁,这当然是一大不公平。这个始见于 1639 年的英谚,早在法国 14 世纪就有“little thieves are hanged, not big ones”,可见对类似情形的讽刺也是西方的一个传统。

再如,It's easy to find a stick to beat dog. (找根棍子打狗是容易的),即寻找证明严厉惩罚的原因或理由是容易的。这个始见于 1564 年的英谚,还有 Any stick will serve to beat dog with. (任何棍子都可拿来打狗)、He who has a mind to beat a dog will easily find a stick. (有意要打狗的人不难找到棍子)两种表达法,以用棍打狗作譬喻,确实够形象。其实,它们要表达的是汉谚比较直白的“欲加之罪,何患无词”。

另如,Pay beforehand was never well served. (预先付钱得不到好的服务),这可能是从雇佣或承揽合同的执行,预先付款往往并不能刺激对方好好服务的教训中得来的经验。这是一种批评。

还有对强权的批判,Might makes right. (强权就是公理),在任何争端中,更强势的一方将会获胜,而不顾是否公正。这个出现于 14 世纪英语中的谚语,来自于古罗马诗人的诗词,其观念可能来源于柏拉图。相同的还有 Providence is always on the side of the big battalions. (天意总在强权者一边;强权出公理)。此外,You can't fight City Hall. (你斗不过市议会;民斗不过官),也是此理。中国的“民不与官斗”也此意。

消极性谚语,虽具有现实批判色彩,如 Confess and be hanged. (认罪会被处以绞刑),即当惩罚是不可避免的时候,认罪对人们来讲是很少有诱惑力的。这样的法谚,对嫌疑犯来说,可能会强化其不认罪的心理,起一种鼓励其抵赖的作用。但这类谚语数量不大,比汉谚要少。汉谚中诸如“法不责众”“家家卖酸酒,不犯是高手”“杀人不死,

^①颇类似中国的“窃钩者诛,窃国者侯”,但旨趣不同。

不如不杀”“捉贼不如放贼”“杀了头不过碗大的疤”“见物不取,便是呆汉”等,都是消极作用大于积极作用的,应予反思和批判。

英谚中常有诅咒性谚语,用以表达一种强烈情感和态度。如 Ill-gotten goods never thrive. (来路不正的货物永远生不了财), What's got over the devil's back is spent under his belly. (来路不明的钱花得也不明不白), Cheaters never prosper. (行骗者永无发达之日),也包含道德劝诫的意味。

[责任编辑:夏婷婷]